

标段编号：2019-440305-75-03-105832018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前海深港青年梦工场南区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9月17日

表 1 《投标人业绩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景观工程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销售中心、展示区、A户型样板房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946.10	2022年2月28日	2-16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第一标段	装修工程	514.62	2024年6月1日	17-28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项工程	绿化工程	275.42	2022年1月20日	29-32
光明区宝滨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外园建土建及景观绿化工程	景观工程	236.66	2023年9月1日	33-45
安居鸿栖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景观工程	113.58	2023年7月30日	46-49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销售中心、展示区、A户型样板房装修工程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已收到贵司伴海广场项目销售中心及住宅样板房精装修工程投标文件，经评审，我司已确定贵司为中标人。

中标价：暂定¥9,461,042.25 元（大写：人民币玖佰肆拾陆万壹仟零肆拾贰元贰角伍分整）。

中标范围：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销售中心、展示区、A户型样板房装修工程。

请贵司接到本通知后 3 日内发出中标通知回执，并在 30 日内与我司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6 日



## 2) 企业名称变更备案

#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681863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3) 合同

正本

第一册(共两册)

合同编号：

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

销售中心、展示区、A户型样板房  
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恒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1年12月

签 约 地 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正本  
第一册(共两册)

合同编号：

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  
销售中心、展示区、A户型样板房  
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 2021年12月

签 约 地 点 ：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由

发 包 人：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签订。

鉴于：

1. 发包人愿将名称为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销售中心、展示区、A 户型样板房装修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以及修复其中任何的缺陷并完成竣工备案及验收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2. 承包人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发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兹订立协议如下：

###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销售中心、展示区、A 户型样板房装修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赤湾片区，华英路以南
- 1.3 项目规模及工程特征：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12,783.61 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 146,222.79 m<sup>2</sup>，包括两层地下室，首层为商铺及大堂，二层至五层为地上停车库，六层为架空休闲，1 座为超高层办公及酒店公寓塔楼，2 座及 3 座为超高层住宅楼。

本工程销售中心设置在首层，户内装修面积约 600 m<sup>2</sup>，展示区园林占地约 2000 m<sup>2</sup>；A 户型样板房为异地样板房，设置在裙楼内首层。

## 2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

本项目的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供应及安装：

(1)销售中心及住A户型宅样板房平面图范围内所有隔断(包括但不限于轻质砖墙砌筑抹灰(永久工程分项由总承包单位负责)、钢结构墙、轻钢龙骨隔墙制作安装)；吊顶钢架转换层、精装吊顶、地面及墙面、风口百叶；户内标识牌、洁具五金、浴室隔断、项目展示沙盘、智能化等。

(2)展示区园林绿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硬质铺装、行车道及临时停车位、垂直绿化景墙、水幕墙、通道吊顶、软绿化及花钵等；

(3)A户型住宅样板房户内门及厨房推拉门；

(4)与精装及展示区园林配套的强电(从围墙增加一条从围墙至展示中心的预埋G25管线)、给排水等工程；

(5)总承包单位移交后的土建拆改、新建、凿洞等工作；

(6)与总承包单位、幕墙铝窗单位、消防、固定家私、活动家私、艺术灯具、艺术摆件、家电厨电等其他相关施工单位的施工配合等，包括但不限于留孔留洞收口收边及在装饰墙面安装挂画等工作；

(7)按要求做好开荒保洁；

(8)完工验收后室内环境检测且直至检测达标；

(9)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方面的一切措施。

发包人有权更改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 3 工程界面划分、技术要求、成品保护要求：详见附件

## 4 工程造价

### 4.1 计价方式：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措施项目包干。

### 4.2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陆万壹仟零肆拾贰元贰角伍分(¥9,461,042.25)，其中不含增值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捌佰柒拾万零肆佰玖拾柒元肆角捌分(¥8,700,497.48)，增值税税金为暂定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零伍佰肆拾肆元柒角柒分(¥760,544.77)，适用税率为9%。含增值税金不可预见费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元整(¥250,000.00)。不含增值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拾柒万壹仟捌佰零伍元陆角叁分(¥171,805.63)。

本合同按图纸及技术要求任何清单项目的单价均为固定综合单价，不涉及材

认，在工程竣工结算后按照上述 5.5、5.6 付款方法支付。

#### 5.10 付款程序：

- a. 承包人于达到付款节点15天内提交请款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形象进度、质量合格证明、已完成工程量的工程造价书、付款申请表、未完成部分施工进度计划、其他扣款及违约事项说明等。
- b. 发包人收到请款资料后审核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核及对应的工程款，并根据合同的各项扣款等约定确定当期应支付的工程进度款。
- c. 发包人确定当期应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后，承包人提交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发票(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等资料后，于15天内予以支付。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真实、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资料，因承包人开具的发票不合规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除重新向发包人开具合规发票外，还需要赔偿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5.11 发包人对按合同约定留取的保修金以及未到期合同价款，均无投资及增值义务，该类款项将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方式无息支付。

## 6 工程工期

6.1 本工程合同工期分：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 11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销售中心和展示区园林配套：工期 90 天；样板房：工期 60 天。计划完工日期：销售中心和展示区园林配套：2022年 3 月 20 日；样板房：2022 年 1 月 29 日

6.2 本工程工期逾期赔偿约定如下：

6.2.1 影响验收工期的，逾期赔偿率为每日日历天人民币10000.00元。

6.2.2 赔偿额由发包人在应付承包人的工程款项中扣除。

## 7 工程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

7.1 本工程安全目标：零死亡，零重伤。

7.2 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要求达到深圳市双优文明工地标准。

7.3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报价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 8 工程质量保修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两年，保修期的起算日期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完善整改意见并正式移交发包人之日，具体事宜详见附件九《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的相关约定。

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市北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姓名与职位(打印): 余泽浩

地址: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李泽楠  
姓名与职位(打印): 李泽楠(执行董事)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城广  
场(西区)A座2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邮编: 518055

联系人: 刘雪铃

电话: 15814746659

Email: 284099947@qq.com

\*授权委托书附后(如是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则须授权委托书)。

4) 峻验

单位（子单位）峻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建筑工程峻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_\_\_\_\_  
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销售中心、展示区及  
住宅A户型样板房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_\_\_\_\_  
2022年4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伴山伴海广场项目销售中心、展示区及住宅A户型样板房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赤湾片区，华英路以南	建筑面积	约2600m <sup>2</sup>	工程造价	9461042.25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46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2月28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壮大新鸿湾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励柏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泰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p>(一) 验收组织</p> <p>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p> <p>1. 验收组</p>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李斌 全敬华 田海斌 蔡星皓 邓施德	
<p>2. 专业组</p>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斌 全敬华 田海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田海斌
工程质控资料		
<p>(二) 验收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li> <li>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li> <li>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li> <li>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li> <li>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li> </ol>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项目验收意见
A户型样板房	合格。
销售中心	合格。
园林展示区	合格
验收人员签字	<p>陈景斌 全敬华 任航 翁品 戴昆 何德 欧阳斌</p>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戴恩佑	北大新鸿湾			
4	苏磊				
5	全毅华	北大新鸿湾			
6	王佩佩	北大新鸿湾公司			
7	唐斌	北大新鸿湾			
8	邓冠博	北大新鸿湾			
9					
10		徐厚斌			
11					
12	政卫斌	银建安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4月25日</p>	<p>监理单位:</p> <p>深圳市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伴山伴海广场工程 项目公室</p> <p>总工程师:</p> <p>欧阳斌</p> <p>2022年4月25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4月25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p>物业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	--	--	---	---



2、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第一标段

1) 中标通知书

武汉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招标

# 中 标 通 知 书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

致：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建设规模：项目建筑面积约 3003.21 m<sup>2</sup>，户外面积约 2998.93 m<sup>2</sup>，招标范围：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即工程总承包方按照合同约定、设计方案、业主方及代建方相关要求以及国家和行业技术规范要求，完成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内容，包括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及预算、采购、施工、调试、验收、移交、保修及服务等工作，并对本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于 2024 年 05 月 23 日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中标结果公示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514.6215 万元，其中：①设计服务费：11.6549 万元；②建安工程费：488.2766 万元；③预备费：14.69 万元。工期：75 日历天。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及相关管理要求。施工质量标准：合格，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满足环保及消防验收要求。项目负责人（及施工负责人）：杨轲疆、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设计负责人：赵庆玉、高级工程师。请接通知后，请接本通知后 30 日内到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与招标人签订承发包合同。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副本

##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合同

业主方（甲方）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丙方） 武汉新城光谷安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业主方（甲方）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丙方） 武汉新城光谷安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业主方、承包方、代建方就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404-420118-04-05-168041

工程内容及规模：建筑面积约 3003.21 平方米，户外面积约 2998.93 平方米，规划班数 9 个；具体详见装修设计任务书。

工程承包范围：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即工程总承包方按照合同约定、设计方案、业主方及代建方相关要求以及国家和行业技术规范要求，完成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及预算、采购、施工、调试、验收、移交、保修及服务等工作，并对本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包括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设计服务

1、设计内容包括装修施工图设计，其他专业工程设计（含方案至施工图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标识导视工程设计、厨房工程设计、园林景观工程设计、消防工程设计、钢结构工程设计等。

2、负责项目施工图图审，提供项目各类报批、施工、验收等各阶段的配合及相关服务，以及提供后续工程实施过程中的现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完成施工图图审，取得图审合格证书；

②向施工单位交底，确保设计意图及主要设计措施能够在施工过程中有效落实；

③完成材料部品清单，提供设计材料小样，在施工进场前完成材料选样、定样，把控施工现场材料样板制作效果；

④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委派设计人员到工程所在地参加图纸交底、图纸答疑、工程施工过程中涉及的工程技术问题处理，以及按照国家及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规定必须设计人员参加的

验收及其它技术性工作，EPC 总承包范围内的竣工图编制等。

## （二）采购及施工

完成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范围内的所有的采购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修工程、配套安装工程、室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标识导视工程、消防工程、钢结构工程等，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 二、主要日期

本项目工期：75 日历天。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7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0 日。

（具体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但工期天数保持不变）

##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及相关管理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满足环保及消防验收要求。

##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签约价格（合同暂定价格）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肆万陆仟贰佰壹拾伍元整（小写金额：5146215 元）。其中：

（1）设计服务费：（大写）壹拾壹万陆仟伍佰肆拾玖元整（小写：116549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09951.89 元，增值税金额 6597.11 元，增值税率 6%。

（2）建安工程费：（大写）肆佰捌拾捌万贰仟柒佰陆拾陆元整（小写：4882766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4479601.84 元，增值税金额 403164.16 元，增值税率 9%，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97000 元。

（3）预备费：（大写）壹拾肆万陆仟玖佰元整（小写：1469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3、签约价格为含税价，包括其在中国境内按中国法律、法规应缴纳的任何税费。

4、如因国家法律、法规等政策性变化导致规费等费用发生变化，结算时按规定进行调整。

~~5、若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在不含增值税价格不变的基础上，税金、税金、含税总价同步调整。~~

## 五、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3) 峻验

附件 1.2

## 建设工程峻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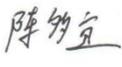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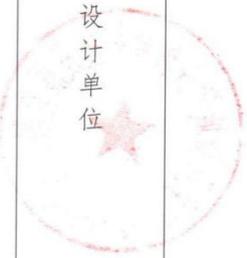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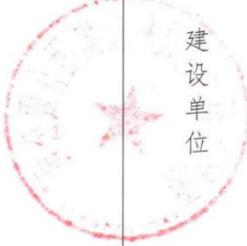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签名): 陈伟

年 月



工程名称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二路与光谷一路交汇处东南角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2985.59 m <sup>2</sup>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 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2985.59 m <sup>2</sup> ; 地上 3 层; 地下 0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 m <sup>2</sup> )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锦冠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p>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420119202408220201, 装饰装修工程、给水、排水、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均验收合格。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p>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本工程登记备案项目代码: 2404-420118-04-05-610850, 中标时间 年 月 日, 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竣工时间 年 月 日, 以上过程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p>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p>此工程通过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 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 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p> <p>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 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 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 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 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无质量和安全事故,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观感质量好。</p>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织形式	<p>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具备了竣工验收条件。我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竣工报告,监理方中锦冠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质量评估报告后,组织成立了验收小组,组长陈伟,验收小组成员有:</p> <p>建设单位: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陈伟;          设计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陈多宜;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杨钊轶;          监理单位: 中锦冠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田华;</p> <p>制定验收方案,进行了竣工验收,确定于        年    月    日进行竣工验收,并书面通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竣工验收过程中,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审阅工程档案资料、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一致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p>工程质量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质保资料有效齐全;竣工验收结论评定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竣工验收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单位</p>	<p>项目经理: <u>杨新强</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理单位</p>	<p>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u>陈伟</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监理单位：**

本工程施工工期较紧，施工进度较快。我方监理工程师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督和质量把关工作，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合同要求、设计图纸意图及规范要求施工，工程材料严格执行现场见证取样送检制度，经复检合格后同意使用于本工程。本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工程物资文件真实、齐全、有效。各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均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同意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

本工程总体建设很好，与设计图纸一致，预验收中存在的问题有进行认真整改，经过对该工程各阶段施工及验收的参与，该工程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装饰装修达到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本装饰装修工程经现场检查，已按设计图纸与施工合同约定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本工程总体施工质量良好，整体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各方意见，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验收结论：

综合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验收小组形成一致验收结论：同意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会签栏：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设计单位（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签字、盖章）：



建设单位（签字、盖章）：



3、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项工程

2107

合同编号：ZYFBHTDJ20211221001（        ）第        号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项目  
绿化工程专业施工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分包单位：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日期：2021年12月23日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工程专业施工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工程需要，总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将工程的绿化 分项工程，分包给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为保证甲方与发包人（建设单位）所签订施工合同的履约，实现优质、高效、低耗和文明施工的目标，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制定本合同，明确各自的责、权、利，并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项工程

1.2 工程地点 云浮市西江新城南广铁路东北片区

1.3 建筑面积 该项目长度约 1736m，宽约 30m，起点与康盛路相接，终点接怡和路

二、承包内容：

2.2 设计施工图及相关技术资料上绿化分部分项的全部内容。

三、工程造价及承包方式：

3.1 本合同总造价暂定为人民币 2754212.03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伍万肆仟贰佰壹拾贰元叁分），含税价。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2526800.03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贰万陆仟捌佰元叁分）

3.2 乙方采用 包工包料 甲供主材（清单附后） 方式承包。

3.3 合同类型：

总价包干（后附合同计价组成明细表作为合同附件）

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分包工程各子目的工程量、单价、总价等信息，参照附件清单表格）

其它：（本分包合同最终结算造价以甲方与发包人（建设单位） 分

部分项工程结算价下浮\_\_\_\_\_为准(其中下浮的\_\_\_\_\_即为所收取的总包协调费))

3.4 分包计税方式: 一般计税 简易计税

3.5 分包税率: 13% 9% 3% \_\_\_\_\_。本分包合同中人工费在合同总价中占比为 20%。

3.6 设计变更及其他费用的调整:

工程结算单价、工程量按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的有关单价条款规定执行。

3.7 工程造价已包含完成分包内容的一切费用和相应费率的其他措施费。

#### 四、工期:

4.1 乙方应根据工程总进度计划及甲方对分包工程的进度要求,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20 个日历天,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止,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4.2 乙方应严格按编制并报送甲方审核认可的工期安排和控制进度施工,当工程情况发生变化时,甲、乙双方应根据总工期要求通过协商及时调整进度计划,进度计划须经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认可。甲方应提供适宜的作业面,乙方应严格按照调整后的进度计划实施。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乙方违约:

- 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②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③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④乙方违反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 ⑤乙方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⑥乙方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的;
- ⑦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⑧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13.2 \_\_\_\_\_ / \_\_\_\_\_

13.3 \_\_\_\_\_ / \_\_\_\_\_

十四、合同的签订:

14.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捌份, 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由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后分别保存。其中甲方执陆份, 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发(总)包方(盖章)	承(分)包方(盖章)
单位名称(章):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东环大道167号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
经办人(限甲方合同员工签字有效): 张传志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电 话: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建行柳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 4500 1623 6520 5050 6864	帐 号: 44250100010000001263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200198614605J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联 系 人: 张传志	联 系 人: 黄创业
电 话: 19966776081	电 话: 18316622585
日 期: 2021年12月23日	日 期: 2021年12月23日

4、光明区宝滨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外园建土建及景观绿化工程  
1) 合同

甲方合同编号： B1870012023041760

##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区宝滨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室外园建土建及景观绿化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2023 年      月      日



##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陈俭  
职务: 董事长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001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职务: 执行董事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A座2101

鉴于甲方已于2022年4月25日与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光明区宝滨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 1.1 资质证书号码: D344030987
- 1.2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02月24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1】225120延
-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1年11月12日至2024年11月12日
-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 2.1 分包工程名称: 光明区宝滨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外园建土建及景观绿化工程专业分包

2.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规划润萌路与上村东街交汇处西北侧，北临规划水荫路，西临规划一路。

2.3 分包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园林及附属设施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人工、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竣工验收合格等完成该项工作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1 固定单价 合同（1 固定单价 2 固定总价）。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陆万陆仟陆佰肆拾柒元零伍分

小写：2366647.05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2171235.83 元，增值税税金为 195411.22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增值税专用发票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和税率的调整等。

###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2023 年 4 月 1 日（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2023 年 7 月 10 日（暂定）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100 天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

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变更或未及时发现所导致的工程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不因此延长工期或增加费用，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八条 项目经理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何景东，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8318457098。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戴少涛，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3538170001，身份证号：44058219910919019X。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应通知乙方，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8.4 乙方如需更换分包项目经理，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8.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分包项目经理。

##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9.2.2 向乙方提供其施工所需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

9.2.3 向乙方提供相应的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乙方有义务保护好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

9.3 负责编制总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审核批准乙方提供的年、季、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乙方不能按甲方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时，应根据甲方的要求提交一份修订的进度计划，经甲方批复后，方可实施，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9.4 负责总施工组织设计技术交底，负责组织乙方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图纸交底，监督乙方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和整理，积极和乙方一起配合建设单位的档案归档、验收及工程验收工作。

29.14 乙方必须提供一名具备安全员C证的专职安全员及一名专职电工人员，要求人证合一、真人到岗，需遵循甲方项目部管理规定，负责其所属片区的安全日常巡查管理及施工用电相关事宜。否则，甲方委派相应人员进行管理，工资（每月按 9000 元/人标准）由乙方承担。

### 第三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30.1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_\_月\_\_日

30.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0.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第三十一条 合同份数

31.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时起生效，一式陆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肆份，甲方执正副本各贰份，乙方执副本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 第三十二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如下，与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应按照附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32.1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32.2 附件二《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32.3 附件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协议书》

32.4 附件四《深圳市建筑工地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

32.5 附件五《深圳市建筑工地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之补充

32.6 附件六《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及设施安全保护协议》

32.7 附件七《施工现场扬尘管理协议》

32.8 附件八《廉洁自律协议》

32.9 附件九《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32.10 附件十《乙方资质证明文件》

32.11 附件十一《乙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授权委托证明书》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  
创想大厦2栋200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田背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账号：44201514500051004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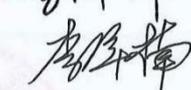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903971

日期：2023年\_\_月\_\_日

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  
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2101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955088021353520016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24528N

日期：2023年\_\_月\_\_日

2) 主体竣工验收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



工程名称: 光明区宝滨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区宝滨小学（暂定名）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规划润萌路与上村东街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9547m <sup>2</sup>	工程造价	11494.15 323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7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9-47-01-016394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5月 1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登记（申报）-2022（06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孙洁
副组长	郭星麟、李明、乌云高娃、何景东
组员	徐泰松、马越、廖新平、向建华、李松俊、王先峰、吴敬文、王先峰、曾珂、钟原、陈诗琪、吴汉涛、李佳伟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乌云高娃	何景东、廖新平、吴敬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越	曾珂、王先峰、向建华
工程质控资料	徐泰松	李松俊、钟原、李佳伟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8</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人防工程	同意验收	共 <u>2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燃气工程	同意验收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浩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孙浩
2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郭刚
3	马超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超
4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
5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
6	郭高培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郭高培
7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廖山平
8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向建华
9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李松俊
10	何学东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何学东
11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吴松文
12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生产经理		王杰
13	李理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资料员		李理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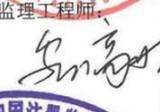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1、本工程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  
 3、各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  
 4、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5、各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6、主要工程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7、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规定要求；  
 8、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一致通过本工程竣工验收，并评为合格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徐泰松  
 注册号：4404678-AY01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徐泰松  
 注册号：4404678-AY01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马越  
 注册号：4407461-023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何景东  
 粤2442016201703058  
 建筑  
 2024.06.20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9月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1日
---	--	---	---	---


 \* GD - E1 - 9  


## 5、安居鸿栖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安居鸿栖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 铁艺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71230317A2-08

承包人: 铁汉山艺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下称甲方)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瑞思国际大厦 3002 号

电话: 0755-25521148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69164880M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新秀路瑞思国际大厦 3002 室

分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下称乙方)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营业执照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授权代理人: 文强 身份证: 431224198811298875 电话:          电子邮箱: /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纳税类别: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开户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银行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鉴于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甲方已经签订 安居鸿栖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承包合同 (以下称为“总包合同”), 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 安居鸿栖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 铁艺工程专业分包
3.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尖岗山大道与卧龙五路交汇处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总包合同范围内 铁艺工程。
5.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运输 (含场内二次转运)、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保修 (2 年)、包清场、包验收。
6. 具体做法: 见施工图、计算书、配套说明及相关技术资料。

#### 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7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30 日, 共计 136 天, 具体以甲方项目部实际要求为准 (完工日期不得晚于甲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约定的时间)。

除不可抗力外，因设计变更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对施工工期产生影响，且影响到主要工序的，乙方必须在接到变更通知 48 小时内向甲方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申请，并以甲方核定为准。未在前述期限内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申请权利，工期不再顺延。

###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标准为：满足甲方质量验收的企业标准要求以及甲方与发包人总包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如有）对工程质量的约定，以要求高者为准。其中质量标准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内容：

(1) 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2) 甲方编制的各类企业标准，包括《生态景观工程工艺百法》（出版号 5382015120703）、《乔木栽植质量验收标准》（Q/TH ZG YS002-2016）、《石材采购验收标准》（Q/TH ZG YS009-2016）等；

(3) 其他：\_\_\_\_\_ / \_\_\_\_\_。

2. 有关工程材料必须按照  甲方 /  发包人要求及时报送样品，经  甲方 /  发包人确认后，甲方负责封样保存，作为质量认定的主要依据，施工实际使用的工程材料须与样品一致。相关材料进场前乙方必须提前提供合格证、厂家检验报告等完整资料，经甲方审查同意且抽样送检合格后方可进场及使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延误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 安装工程中的主要材料、设备由甲方指定品牌，乙方按照甲方书面指定品牌购买。

4. 对于需要先做出施工样板段并获认可后方可大规模施工的分项工程，乙方应先做出施工样板段，经甲方、设计、监理、发包人认可并签字确认后方可大规模展开施工，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四、合同价款

1. 采用以下第 (1) 项计价方式，乙方提供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 9 %。

(1) 固定单价，详见附件清单，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叁万伍仟捌佰捌拾玖元贰角整（¥ 1135889.20），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万零叁佰伍拾贰元肆角叁分整（¥ 30352.43）。附件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数量，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实际结算数量以设计图纸和技术交底为基础，并以乙方实际完成、依据清单的计量规则由甲方工程技术人员收方、技术负责人审核签认、预算合同人员复核、监理和发包人认可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责任。

文强

(2) 固定总价，对合同约定的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工程量以及为完成该工程量而实施的全部工作进行总价包干，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元整（¥\_\_\_\_\_ / \_\_\_\_\_）。除发包人增减工程量和设计变更外，合同总价一律不予调整。

2. 实际施工超量但未超出合同总额 10%且未超过 5 万元的，在办理结算时支付。超出合同约定总额 10%或新增项总额超过 5 万元的须签订补充合同后按实计量支付。超量单价不得超过原合同单价。

3. 在施工过程中，如因设计变更或甲方要求施工调整使得实际发生的材料、设备变化或乙方已完工程量变更，导致合同价款变化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报价，列明数量、单价及总价，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报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反馈审核意见给乙方。双方达成共识，并签订补充协议后生效。双方对价款变化未能取得协商一致前，乙方应确保施工继续进行，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或拖延施工。

4. 因征地、拆迁、监理（含发包人）指令、地方干扰、工艺中断、图纸滞后、材料供应、不可抗力等引起的停窝工损失及风险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各分项承包单价中，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另行索赔。

5. 本合同各项价格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机械、小型机具、材料及配件（含运输、装卸、转运、采保、包装、损耗，本合同约定由甲方无偿供应和无偿提供使用的除外）、水电气、安装、验收、缺陷修复、利润、税金、环保、调遣（进出场）、窝工、赶工、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6.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甲方若认为合同中某单项施工项目的合同定价远高于乙方实际施工价值的，甲方有权提前一天通知乙方暂停该单项项目的施工并要求重新认质认价。若双方对此单项施工项目的定价在五天内无法达成一致的，则甲方有权收回该单项项目的分包权，在甲方通知重新认质认价之前乙方已完成的工程量仍按之前约定的定价计价支付。双方合同中的其它约定不变，合同继续履行。

7. 若双方在同一份合同中重新认质认价的单项项目超过两项的（包括两项），则任一方有权解除该合同，甲方就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项目重新进行招标。

## 五、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且乙方正式送货后，甲方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1. 预付款支付：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预付款在进度款中分两次抵扣，每次抵扣 50%。



面通知对方，否则甲方发往合同约定乙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邮箱的函件即使无人签收、被退回亦视为乙方已经收到，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6.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乙方: (签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李伟楠  
文强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订立于 深圳市罗湖区。

附件一：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甲方: 铁汉山艺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安全管理责任，加强安全管理工作，确保施工安全，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 安居鸿栖台项目园林景观工程-铁艺工程专业分包 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事宜，经平等协商一致，签订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本协议作为分包合同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的补充规定，具有与分包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并履行相应的责任与义务。

### 一、总则

1. 双方应共同遵守《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一系列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建设部标准 JGJ59-2011《建筑安全施工检查标准》等一系列标准规程。

2. 甲方和乙方之间是分包合同关系，乙方与其雇佣的作业人员是劳动合同关系，乙方作为雇佣者是其所雇佣人员安全生产责任主体。

文强

**表 2 《投标人获奖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获奖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1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 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1-56
2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3 年 6 月 16 日	57-61
3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装饰装修）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1 年 7 月 5 日	62-67
4	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	2024 年 12 月	68-72
5	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类）	2022 年 6 月 16 日	73-79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1、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 装修工程  
1) 获奖证书



2) 合同

合同编号：鸿（深前二）2019001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  
区域二、三标段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  
装饰装修工程

甲 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19 年 9 月 10 日



# 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 标段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与新湖路交汇处壹方城 A 塔 43 楼

电话：0755-81219888

传真：0755-81219666

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鼎新大厦西座 12 楼

项目联系人：王飞鹏

电话：159 9953 5268

本工程经过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装修工程”之装修工程施工，特签订本合同，以至双方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冠泽金融中心二期 2A 栋办公标准层公共区域二、三标段装饰装修工程。

2、工程依据：根据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设计确认的材料样板，现场的实际情况及甲方确认的方案进行施工。

3、工程地点：前海自贸区。

## 二、工程范围和内容

1、本工程精装修的承包范围为施工图纸、材料表、五金配件表及材料样板以及投标过程中的往来文件等所明确的工作内容（招标人保留增减工作内容的权利）。详见附件一土建总包、机电与装饰单位施工界面划分。

2、甲供甲控材料：石材、铝板、墙地砖、洁具及五金、灯具、所有门的五金甲供（包含隔断门），其余柜体五金乙供，品牌海福乐、百隆、海蒂诗。

3、本工程不包括：活动家私、窗帘等。

### 三、承包方式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生活水电费、材料检测费、管理费、所有措施费及规费、利润、税金、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材料二次转运费、施工交叉、验收、半成品或成品保护、停水、停电及材料涨价、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因素等，本工程按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及发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实行大包干，工程造价一次包定。即乙方包工、包料、包制作、包环保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运输、包验收合格、包环保监测、包消防验收、包保险、包安全、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和材料样板，准确核算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并对该工程量的数量计算负责，除非甲方批准的工程变更引起合同价款调整，否则合同价款不再作任何调整。另投标时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板多数不符合甲方要求，不作为最终的确认材料，乙方在施工前所有材料必须重新确认，乙方在报价清单中未按甲方材料样板报价的，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不予价格调整。

### 四、工期

1、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

2、本工程自甲方通知之日开始进场施工，并保证整个项目按时竣工，乙方必须无条件在竣工日前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并保证一次通过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竣工日期以甲方正式签发的竣工验收单为准。若竣工验收一次性合格，则乙方提交完工申请时间即为竣工时间。

3、本工程工期除因本条第4款约定的因素导致乙方误工而相应顺延工期外，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其他因素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设备、原材料不能按时备货；

现乙方使用与样板或设计图纸提供的物料文本不符的材料、或使用质量不合格的材料，每发现一次，甲方将罚款人民币 5000 元；

5、乙方需保证工程所采用的全部材料符合国家、地区及行业相关环保、消防验收标准和要求，并保证工程施工完毕后室内的空气质量达到相关质量标准要求，如甲方对材料和设备有异议，乙方需配合甲方更换，直至甲方验收通过；

6、所有与乙方施工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到货后，乙方应进行详细验收并对该产品的质量向甲方负责。

7、乙方进场施工前须提供一套完整材料样板经甲乙双方确认方可进行采购下单，材料进场必须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方可使用。

## 七、工程造价

1、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陆仟肆佰柒拾贰万捌仟壹佰叁拾柒元肆角陆分（¥：64,728,137.46 元）。经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总价为图纸内容总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设计图纸及深化设计（乙方在保证施工图中的材料、材质、规格、效果等保持不变的基础上，对施工图中节点不详细、作法不明确的地方进行的细部补充设计）、承包范围、现场条件等由乙方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甲供材料除外）、机械、施工水电费、材料检测费、管理费、措施费及规费、利润、税金、工期（包含节假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材料二次转运费、施工交叉、验收、半成品或成品保护、停水、停电及材料涨价、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因素等完成该装饰工程的所有费用。

2、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中的列项、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不应理解为是对承包合同工程内容的全部定义，也不能作为乙方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过程中应完成的实际和确切的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无论最终确定的工程量清单的内容或数量是否与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完全一致，乙方都必须完成技术要求、设计图纸及合同和招标文件要求应由乙方完成的所有内容；乙方不能只根据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所述数量及尺寸而不参考图纸或进行实地度量来采购材料或施工，由此引起的错误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合同的，双方应于达成协议之日起 10 日内据实结清各项费用，并办理完毕全部相关手续。

### 十七、保密责任

本合同（含附件及补充协议）及各项资料（包括各种图纸、文件、数据、软件、专利技术、方案设计等）所载信息均为商业秘密，乙方负保密责任，除向政府相关部门必须提供相关信息之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露本协议及各附件所载信息，否则须向对方承担违约金人民币 10 万元。

### 十八、其他事项

1、本合同签订生效后，本项目立项发生变更、甲方内部资产重组或其它需要变更本项目建设主体的，乙方同意甲方可将本合同中甲方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甲方负责协调第三方与乙方签署相应补充协议（或与本合同内容一致的合同书），乙方应与该第三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内容。

2、因政策原因、政府行为或市场因素，甲方可暂时中止本合同，并与乙方据实结算各项费用。甲方需要恢复本合同履行的，须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乙方。

3、本合同生效后，各类资料及外来文件之送达可采用：专人直接送达或领取；特快专递送达；电子邮件送达。任何一方相关人员、地址或邮箱地址须发生变动的，应提前书面告知对方，否则一切责任由擅自变动的一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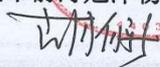
4、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以友好协商方式妥善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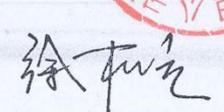
5、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之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6、甲方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收发的电子邮件、书面函件、会议纪要、传真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7、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共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字代表： 

签字代表： 

日期： 2029.9.10

日期：

签约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2、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1) 获奖证书

#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荣获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办公楼部分1A栋28-30层, 业务楼部分1D栋  
1-6层改造装饰装修工程

证书编号: GDZS2023103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2)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发 包 人：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法定代表人：赖金明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罗丹丹 13510362369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多宜 13692197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包括：1、办公楼部分 1A 栋 28-30 层，建筑面积约 4766.25 平方米。2、业务楼部分 1D 栋 1-6 层，建筑面积约 8593.32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930.2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5187.151074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室内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通风空调、智能化等工程，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前述文件、本合同条款可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08月25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布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02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的验收规范与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陆拾肆万叁仟陆佰壹拾元玖角贰分(¥45643610.9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零伍佰柒拾元叁角柒分(¥630570.3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7504669937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263

3、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装饰装修）

1) 获奖证书



2)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发 包 人：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公明马田新造帮产业园区2号厂房,高度7.94米,总建筑面积7404平方米。包括建设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实验室,包括设立电动汽车动力电池检测实验室、充电系统产品检测检测实验室、整车性能检测实验室、整车零部件产品检测实验室以及便携式及储能电池检测实验室等5个实验室。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改造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给排水改造工程、通风工程、消防工程(喷淋、烟感、消火栓、电气火灾监控、水炮、防排烟等子专业)、钢结构工程、防爆墙工程、装饰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本工程根据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要求及其它相关资料、说明,含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图纸会审。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按固定综合单价方式包干。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05月01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1月0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达到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国家、地方规范标准要求。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捌拾陆万壹仟捌佰壹拾伍元伍角（¥ 21861815.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零壹佰伍拾柒元柒角肆分（¥ 440157.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04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同发路4号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标人：(公章)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李得楠]*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300455747207Y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同发路4号

邮政编码： 518055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6928959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6705558

传真： 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 hengsheng1996@126.com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4、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装修工程

1) 获奖证书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工程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酒店一层大堂及公共区域、二层公共区域、  
会议室、餐厅、四层至九层客房、公共走  
道及配套用房。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2) 合同



南昌市煜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YH2021010

工程名称: 南昌方大智选假日酒店装修工程

发包方: 南昌市煜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南昌市煜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昌方大假日智选酒店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北大道 1516 号方大中心

1.3 工程规模：约 11000 平方米，详见施工图纸。

### 2 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方式：招标版本的施工图范围内的包工包料（甲供材、甲分包除外），总价包干，非甲方盖章发出的设计变更引起的可能发生的费用变更之外，不再增加任何费用。乙方应充分分析招标阶段图纸与最终施工图的差异，除甲方提出的新的设计方案变更，否则不对总价进行调整。

2.2 承包范围：涉及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大堂、电梯间、公共走道、客房、配套用房、涉及的施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 20210602 及报价清单 20210608）

2.2.1、装修部分：包含地面工程、墙面工程、天棚工程、油漆工程、二次装修防水工程（防水施工卫生间区域）、淋浴屏风、入户门头拆改、客房内幕墙处栏杆及其下部混凝土反坎的拆除（不包含卫生间处任何的拆除）。未包含软装部分、活动家具、固装家私、全身镜、墙面木饰面、墙面硬包软包、墙纸墙布、屋面防水、新建隔墙、砖墙、包管及其抹灰，外墙所有装饰及所有铝合金门窗、喷绘、标识标牌、旋转门、服务台、入户门及户内门等。

2.2.2、强电工程：包含配电箱、灯具、开关插座面板、布管布线凿槽及恢复；未含室外电缆线及管道敷设、点位拆改、后期软装吊灯的安装。

2.2.3、给排水工程：包含管道敷设、凿槽及恢复、终端洁具的安装，未含室外管道敷设。

2.2.4、弱电工程：包含客房内开关插座安装、弱电箱后末端布管布线凿槽及恢复；未包含弱电箱的安装，未包含系统调试，弱电箱和系统调试以及公区的所有弱电工程均由弱电单位施工。

2.2.5、甲方专业分包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工程、热水系统、厨房设备、家具、软装、房间门及锁、胶地板、墙纸墙布、地毯、冷热水系统设备、公区的弱电工程均为甲方单独专业分包。

2.2.6、甲供材料：电缆、电缆头、电线、开关插座面板、灯具、洁具、五金、配电箱等均为甲供。

2.2.7、由于乙方对施工图纸理解有误或漏项，导致合同附件报价清单中出现工程量误差或导致在施工图纸及承包范围内有明确情况下出现的清单漏项，则因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包干总价范围内。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6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9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通过政府验收和酒店品牌方验收

####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造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21日；

订立地点：南昌市红谷滩新区赣江北大道1516号方大中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公章)南昌市锦华酒店管理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赣江北大道1516号  
方大中心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2101

5、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

1) 获奖证书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水吧间、操作间、储藏间装饰装修

二〇二二年六月廿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2) 合同

合同编号：鸿（深前一）施工 2019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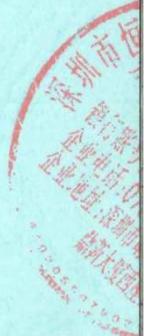
**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  
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  
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

甲 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3年 4月 10日



合同编号：鸿（深前一）施工 2019006

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  
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  
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

甲 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 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与新湖路交汇处壹方城 A 塔 43 楼

电话：0755-81219888

传真：0755-81219666

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鼎新大厦西座 12 楼

项目联系人：王飞鹏

电话：13651406356

本工程经过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之装修工程施工，特签订本合同，以至双方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

2、工程依据：根据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设计确认的材料样板，现场的实际情况及甲方确认的方案进行施工。

3、工程地点：前海自贸区。

## 二、工程范围和内容

1、本工程精装修的承包范围为施工图纸、材料表、五金配件表及材料样板以及投标过程中的往来文件等所明确的工作内容（招标人保留增减工作内容的权利）。详见附件一土建总包、机电与装饰单位施工界面划分。

- 2、甲供甲控材料：2.1、洁具（软管及角阀施工单位提供），2.2、卫浴五金，  
2.3、门控五金，2.4、艺术灯具
- 3、本工程不包括：活动家私、窗帘、标识等。

### 三、承包方式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生活水电费、材料检测费、管理费、所有措施费及规费、利润、税金、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材料二次转运费、施工交叉、验收、半成品或成品保护、停水、停电及材料涨价、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因素等，本工程按招标文件所有条款及发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实行大包干，工程造价一次包定。即乙方包工、包料、包制作、包环保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运输、包验收合格、包环保监测、包消防验收、包保险、包安全、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和材料样板，准确核算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并对该工程量的数量计算负责，除非甲方批准的工程变更引起合同价款调整，否则合同价款不再作任何调整。另投标时乙方提供的材料样板多数不符合甲方要求，不作为最终的确认材料，乙方在施工前所有材料必须重新确认，乙方在报价清单中未按甲方材料样板报价的，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不予价格调整。

### 四、工期

1、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2、本工程自甲方通知之日开始进场施工，并保证整个项目按时竣工，乙方必须无条件在竣工日前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并保证一次通过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使用。竣工日期以甲方正式签发的竣工验收单为准。若竣工验收一次性合格，则乙方提交完工申请时间即为竣工时间。

3、本工程工期除因本条第4款约定的因素导致乙方误工而相应顺延工期外，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其他因素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备、原材料不能按时备货；

现乙方使用与样板或设计图纸提供的物料文本不符的材料、或使用质量不合格的材料，每发现一次，甲方将罚款人民币 5000 元；

5、乙方需保证工程所采用的全部材料符合国家、地区及行业相关环保、消防验收标准和要求，并保证工程施工完毕后室内的空气质量达到相关质量标准要求，如甲方对材料和设备有异议，乙方需配合甲方更换，直至甲方验收通过；

6、所有与乙方施工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到货后，乙方应进行详细验收并对该产品的质量向甲方负责。

7、乙方进场施工前须提供一套完整材料样板经双甲乙双方确认方可进行采购下单，材料进场必须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方可使用。

## 七、工程造价

1、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壹仟陆佰伍拾贰万肆仟壹佰贰拾陆元捌角陆分（¥：16,524,126.86元）。经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总价为图纸内容总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设计图纸及深化设计（乙方在保证施工图中的材料、材质、规格、效果等保持不变的基础上，对施工图中节点不详细、作法不明确的地方进行的细部补充设计）、承包范围、现场条件等由乙方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甲供材料除外）、机械、施工水电费、材料检测费、管理费、措施费及规费、利润、税金、工期（包含节假日）、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材料二次转运费、施工交叉、验收、半成品或成品保护、停水、停电及材料涨价、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政府标准合同文本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因素等完成该装饰工程的所有费用。

2、本合同价款包含了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中的列项、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不应理解为是对承包合同工程内容的全部定义，也不能作为乙方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过程中应完成的实际和确切的工程量及其工作内容。无论最终确定的工程量清单的内容或数量是否与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完全一致，乙方都必须完成技术要求、设计图纸及合同和招标文件要求应由乙方完成的所有内容；乙方不能只根据合同附件三《合同清单》所述数量及尺寸而不参考图纸或进行实地度量来采购材料或施工，由此引起的错误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3、乙方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规模、现场条件、工期、施工交叉等因素，并综合体现到施工组织方案及措施中。有关的人员、设备、材料的组织安排必须满

## 十八、其他事项

1、本合同签订生效后，本项目立项发生变更、甲方内部资产重组或其它需要变更本项目建设主体的，乙方同意甲方可将本合同中甲方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甲方负责协调第三方与乙方签署相应补充协议（或与本合同内容一致的合同书），乙方应与该第三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内容。

2、因政策原因、政府行为或市场因素，甲方可暂时中止本合同，并与乙方据实结算各项费用。甲方需要恢复本合同履行的，须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乙方。

3、本合同生效后，各类资料及外来文件之送达可采用：专人直接送达或领取；特快专递送达；电子邮件送达。任何一方相关人员、地址或邮箱地址须发生变动的，应提前书面告知对方，否则一切责任由擅自变动的一方承担。

4、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以友好协商方式妥善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之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6、甲方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收发的电子邮件、书面函件、会议纪要、传真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7、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共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前海冠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字代表： 

签字代表： 

日期： 2019.4.17

日期： 

签约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以下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土建总包、机电与装饰单位施工界面划分；

附件二：廉洁合作协议

附件三：冠泽金融中心一期公寓 A、B 塔 1F 大堂、1F 裙楼落客区天花装饰装修工程投标报价清单

附件四：招标过程中的往来文件包括答疑文件、变更图纸等；

附件五：《付款申请单》；

**表 3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结果	履约评价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1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优秀	2022年05月25日	81-92
2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A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良好	2023年04月01日-2023年04月22日	93-109
3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优秀	2021年02月06日	110-123
4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	满意	2024年08月20日	124-134
5	妈湾电厂升级改造项目气电一期集控室精装修工程	满意	2025年8月27日	135-141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1) 履约评价

建设工程中标单位等级评定表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评价期限 2021年8月25日至 2022年5月25日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1A座28-30层、1D座1-6层		中标价 45643610.92元
等级评定分项内容	等级	评分细则	备注
项目组织管理	A	项目经理的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承包方的财务履约能力和履行合同相应的技术实力;应急处理能力。 (A-优秀; B-良好; C-一般; D-差)	
工程质量	A	A-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 一次性验收合格; B-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 在一次整改后验收合格; C-施工验收中, 整改两次后验收合格; D-施工验收中, 整改两次后仍然达不到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	A	文明施工, 有效投诉的数量及投诉的处理情况(受到一次或以上的有效投诉评分不得为“A”); 施工安全措施的完善情况; 是否发生安全事故(发生一般安全事故评分不得为“A”); 有效防止污染措施及施工现场环境。(A-优秀; B-良好; C-一般; D-差)	
工期限制	B	A-工期提前10%或以上完成; B-正常完工(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未提前完工); C-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10%以下; D-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50%及以上	
评定得分	95	以上各项“A”得25分, “B”得20分, “C”得15分, “D”得0分, 逐项累加。	
评定小组负责人签名:  单位(加盖公章): 			

2)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发 包 人：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法定代表人：赖金明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罗丹丹 13510362369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泽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多宜 13692197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 1A 栋、1D 栋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包括：1、办公楼部分 1A 栋 28-30 层，建筑面积约 4766.25 平方米。2、业务楼部分 1D 栋 1-6 层，建筑面积约 8593.32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5930.2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5187.151074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室内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通风空调、智能化等工程，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前述文件、本合同条款可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08月25日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布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02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的验收规范与标准, 工程质量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陆拾肆万叁仟陆佰壹拾元玖角贰分(¥45643610.9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零伍佰柒拾元叁角柒分(¥630570.3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7504669937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田贝一路 21 号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263

3) 峻验

## 单位（子单位）峻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  
(施工)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卫健能教中心动迁安置周转用房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三路中海慧智大厦1A座28-30层、1D座1-6层	建筑面积	12609.57m <sup>2</sup>	工程造价	4676.8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1A座30层 1D座6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1A座3层 1D座3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罗丹丹
副组长	陈多宜、刘军
组员	谢建国、肖运衡、李胜、戴华锋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建国	林炳荣、郑善武、毛江川、吴喜文、刘洋、章能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运衡	李雄辉、陈肇峰、梁经宛、樊亚勋、翟海波、林良生
工程质控资料	陈超	林晓梅、李智清、戴少涛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丹丹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项目负责人	/	罗丹丹
2	章能华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医学模拟培训与研究中心	/	章能华
3	林原生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卫生人才交流服务部	/	林原生
4	胡越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网络部	/	胡越
5	李胜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胜
6	肖运衡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肖运衡
7	林炳荣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炳荣
8	毛江川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毛江川
9	李雄辉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雄辉
10	樊亚勋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樊亚勋
11	林晓梅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林晓梅
12	刘军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军
13	刘洋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饰负责人	工程师	刘洋
14	翟海波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工程师	翟海波
15	陈肇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消防负责人	/	陈肇峰
16	陈多宜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多宜
17	谢建国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谢建国
18	戴华锋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戴华锋
19	吴喜文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吴喜文
20	郑善武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郑善武
21	梁经宛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梁经宛
22	林良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负责人	工程师	林良生
23	戴少涛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	戴少涛
24	李智清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智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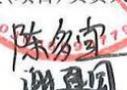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施工管理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主要建筑材料及构配件等试验报告合格。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1671 有效期 2022.12.15 2022年5月2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	--	---	--	---



\* GD - E I - 9 1 4 / 6 \*

2、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1) 履约评价

附件 1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合同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合同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编号	2020-440327-70-03-014 130015001	
合同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合同编号	SPTK-LDGJ-sg-016	
承包商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编号	/	
承包商项目负责人	谢建国		联系方式	13568741595	
服务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合同总价	2880.717724 万元	
合同开工时间	/年/月/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月/日	合同工期	165 天
实际开工时间	2023 年 2 月 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负责人	李维波	
评价时段	2023 年 4 月 23 日 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履约评价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备注	
1	人员配备		12		
2	实力		17		
3	履约质量		30		
4	履约时间		8		
5	履约配合		20		
6					
7					
总得分	87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监理单位意见(仅施工履约评价时填写此栏):					
合格评价(87分)		监理单位(章):		2023 年 5 月 31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合格评价(87分)		建设单位(章):		2023 年 6 月 / 日	
承包商签收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 注: 1、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评价结果负责,并将本《报告书》告知承包商。  
2、本报告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一份,履约单位两份(一份公司、一份项目经理部)。  
3、此报告书若有更新,承包商须按最新版执行,不得有异议,此表最终解释权归建设单位。

附件 2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分标准（施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标准	得分
一	人员配备	12		12
1	管理人员要求	6	<p>优秀_6_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p> <p>良好_5_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比较相应的履约能力；</p> <p>合格_4_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基本相应的履约能力；</p> <p>不合格_0_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或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p>	6
2	项目经理要求	6	<p>优秀_6_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p> <p>良好_5_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p> <p>合格_4_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p> <p>不合格_0_分：配备的项目经理不固定或该项目经理不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p>	6
二	实力	18		17
3	劳务支付	6	<p>优秀_6_分：无因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良好_4_分：能够比较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合格_2_分：能够基本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以致造成极坏的社会影响。</p>	6
4	技术实力	6	<p>优秀_6_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良好_4_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合格_2_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p>不合格_0_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约的技术实力。</p>	5
5	主要设备	2	<p>优秀_2_分：投标文件拟定的主要设备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p> <p>不合格_0_分：投标文件拟定的主要设备没有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p>	2
6	应急处理能力	4	<p>优秀_4_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因施工单位原因引起的各种应急事件；</p> <p>良好_3_分：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p> <p>合格_2_分：基本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以致造成极坏影响。</p>	4
三	履约质量	34		30

7	文明施工	4	<p>优秀_4_分：项目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良好_3_分：项目能够比较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合格_2_分：项目能够基本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p> <p>不合格_0_分：项目不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或有投诉情况发生。</p>	3
8	安全施工	8	<p>优秀_8_分：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良好_7_分：施工安全措施比较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合格_5_分：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p> <p>不合格_0_分：施工安全措施不够完善或有发生安全事故。</p>	7
9	施工质量	10	<p>优秀_10_分：工程质量达到市优以上，并获双优工地；</p> <p>良好_9_分：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并获双优工地；</p> <p>合格_7_分：工程质量合格；</p> <p>不合格_0_分：工程质量不合格。</p>	9
10	竣工移交	4	<p>优秀_4_分：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p> <p>良好_3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p> <p>合格_2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p>	4
11	造价管理	8	<p>优秀_8_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良好_7_分：能够比较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合格_5_分：能够基本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p>	7
四	履约时间	10		8
12	工期控制	10	<p>优秀_10_分：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良好_9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合格_7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工期延后。</p>	8
五	履约配合	26		20
13	履约准备	3	<p>优秀_3_分：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签订合同；</p> <p>良好_2_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签订合同；</p> <p>合格_1_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签订合同；</p> <p>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签订合同。</p>	2
14	配合情况	6	<p>优秀_6_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p> <p>良好_5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p> <p>合格_4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p>	5

			不合格_0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15	保修情况	4	优秀_4分：保修期内能够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良好_3分：保修期内比较主动地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合格_2分：保修期内基本主动地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不合格_0分：保修期内不主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履行应尽的义务。	3
16	造价真实性	4	优秀_4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7%以上（不含97%）； 良好_3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比较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5%-97%之间（不含95%）； 合格_2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基本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90%-95%之间（不含90%）； 不合格_0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不够真实准确、实事求是或准确率在90%以下（含90%）。	3
17	合同分包	3	优秀_3分：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不合格_0分：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3
18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3	优秀_3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_2分：总包对分包进行比较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_1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基本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_0分：总包对分包没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2
	分包与总包的配合	3	优秀_3分：分包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_2分：分包比较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_1分：分包基本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_0分：分包不能够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2
六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本办法第十一条情形的。	
注： 1、建设单位可以结合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此表将作为招标文件或合同的附件。 2、此评价表的“评价标准”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或无条件要求的，自然得满分。 3、此评价表如有更新，按最新版执行，此表最终解释权归建设单位。 4、本履约评价人员为项目组成员进行评价，项目负责人为牵头人。				

2) 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2020-440327-70-03-014130015001

合同编号：SPTK-LDGJ-sg-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路和海潮路交界处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 A 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大鹏发财备案（2020）0037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坝光片区葵坝路以南生物谷路以西。项目用地面积 37237.8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8 万平方米，包括交通设施 9480 平方米，商业 69000 平方米、宿舍 60000 平方米、配套服务设施 1022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等；设机动车泊位数 2800 辆、自行车停车位 800 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A 栋招标范围：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隧道北出口，规划有酒店、办公、宿舍、商业及公交首末站功能，为区域交通集散中心城市综合体。本次招标范围为室内装饰、二次机电及给排水、宿舍入户门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 A 栋宿舍楼户内精装修及宿舍入户大堂、公共走廊、候梯厅（含相应地下室）、合用前室、活动用房等精装修工程等。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投标人应对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因勘察现场所引起的任何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下达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5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万零柒仟壹佰柒拾柒元贰角肆分 (¥28,807,177.2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肆拾柒万柒仟伍佰捌拾元叁角肆分 (¥477,580.3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万元整（¥1700,000.00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

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1月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97771421G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生命科学产业园 A1 栋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朗城西区 A 座 21-22 层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86705558

传真：\_\_\_\_\_

传真：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hszs888888@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9550880213535200162

3) 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A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A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坝光片区葵坝路和海潮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22573M <sup>2</sup>	工程造价	28807177.24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十七层 地下四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27-70-03-01413008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 2 月 8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93-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李维波
副组长	张灿明 谢建国 张强
组员	陈晓鹏、莫宇方、林良生、许哲灿、冯绍玉、陈晓鹏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	李维波	王根、李许伟、赵庆玉、谢建国、叶志标
电器安装工程 给水排水及采 暖	郭建	彭爱国、叶志标、刚旭、肖辉苹
工程质控资料	吴育雄	刘珍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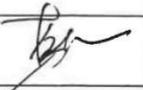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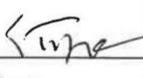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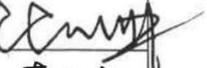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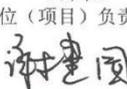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碧	加鹏控股			
2	杨海蓉	华诚博之设计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杨海蓉
3	何正	加鹏控股			
4	张志明	大众管理	总监		
5	李海波	加鹏控股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海波
6					
7					
8	陈晓光	深恒建			陈晓光
9	钱超	大众工程管理	总监代表		钱超
10	薛龙	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薛龙
11	刘永浩	大众工程管理	资料员		刘永浩
12	谢建园	深恒建	项目经理		谢建园
13	刘琦	恒昇建设	资料		刘琦
14					
15					
1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绿岛国际壹中心项目A栋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已经全部完成,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所含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及全和有关安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装饰材料、装饰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资料齐全、及时、准确、有效;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验收结果合格。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杨海蓉                  注册号: 1100857-006                  有效期至: 至2025年6月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灿明                  注册号44008034                  有效期至2024.12.12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谢建国                  粤1442006200804804(00)                  建筑                  2024.09.23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div>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 3、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 1) 履约评价

####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评价期限	2020年5月20日至 2021年1月31日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造邦产业园区		中标价	21861815.50元	
等级评定分项 内容	等级	评分细则			备注
项目组织管理	A	项目经理的责任心、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承包方的财务履约能力和履行合同相应的技术实力；应急处理能力。 (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工程质量	A	A-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一次性验收合格；B-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在一次整改后验收合格；C-施工验收中，整改两次后验收合格；D-施工验收中，整改两次后仍然达不到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	A	文明施工，有效投诉的数量及投诉的处理情况（受到一次或以上的有效投诉评分不得为“A”）；施工安全措施的完善情况；是否发生安全事故（发生一般安全事故评分不得为“A”）；有效防止污染措施及施工现场环境。（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			
工期限制	B	A-工期提前10%或以上完成；B-正常完工（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未提前完工）；C-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10%以下；D-子项目中标单位自身原因超期达50%及以上			
评定得分	95	以上各项“A”得25分，“B”得20分，“C”得15分，“D”得0分，逐项累加。			
评定小组负责人签名： 单位（加盖公章）：  陈伟升 2021.2.6					

2) 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发 包 人：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承 包 人：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公明马田新造邦产业园区2号厂房,高度7.94米,总建筑面积7404平方米。包括建设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实验室,包括设立电动汽车动力电池检测实验室、充电系统产品检测检测实验室、整车性能检测实验室、整车零部件产品检测实验室以及便携式及储能电池检测实验室等5个实验室。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改造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给排水改造工程、通风工程、消防工程(喷淋、烟感、消火栓、电气火灾监控、水炮、防排烟等子专业)、钢结构工程、防爆墙工程、装饰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本工程根据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要求及其它相关资料、说明,含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图纸会审。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按固定综合单价方式包干。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05月01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1月0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达到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国家、地方规范标准要求。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捌拾陆万壹仟捌佰壹拾伍元伍角（¥ 21861815.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零壹佰伍拾柒元柒角肆分（¥ 440157.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04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同发路4号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标人：(公章)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标人：(公章)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300455747207Y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同发路4号

邮政编码： 518055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6928959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424528N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6705558

传真： 0755-86705559

电子信箱： hengsheng1996@126.com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万象支行

账号： 9550880213535200162

3) 竣 验

单 位（子 单 位）竣 工 验 收 报 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 2021年01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001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新造邦产业园区	建筑面积	7404m <sup>2</sup>	工程造价	21861815.5元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 05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 01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李江湧
副组长	刘曙东、马燕华、龙秋兵
组员	黄机勇、陈伟升、李文清、谢建国、陈乌必、胡信华、叶子雄、刘雪玲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曙东	黄机勇、龙秋兵、谢建国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燕华	陈伟升、陈乌必、胡信华、叶子雄
工程质控资料	李文清	刘雪玲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  3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3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3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  8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8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8  </u> 项	共 <u>  8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8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 10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0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0  </u> 项	共 <u> 10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0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0  </u> 项	共 <u> 10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0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  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  6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6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6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6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  9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9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9  </u> 项	共 <u>  9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9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9  </u> 项	共 <u>  9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9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  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u>  6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6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6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6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江湧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基建办主任		
2	黄机勇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工程师		
3	陈伟升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工程师		
4	刘曙东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5	马燕华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6	李文清	深圳市众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7	龙秋兵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8	谢建国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9	陈乌必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0	胡信华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11	叶子雄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12	刘雪玲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3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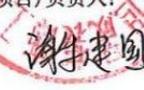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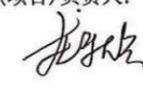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本项目在项目部全体人员努力下，工程已完工，各专业设备运行良好，已达工程验收标准。在施工期间，我公司项目部技术人员根据设计图纸在甲方、监理、设计方的指导、监督下进行施工，已完成“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所有设计图纸对应的、以及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对应的所有工作内容。

所有施工质量对应《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标准要求，对各项目自评为“合格”。

本项目分部分项内容已全部完成，工程运行正常，各专项工程均已通过验收，工程质量合格，项目自检评价“合格”。请甲方、监理、设计组织进行项目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年1月31日</p>	<p>监理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年1月31日</p>	<p>施工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年1月31日</p>	<p>设计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1年1月31日</p>
--	---	--	--

GD-E1-914/6

##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国家电动汽车产业计量中心项目	结构类型	钢混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1层/7404m <sup>2</sup>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乌必	开工日期	2019年05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谢建国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喜文	竣工日期	2021年01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u>10</u>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10</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6</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6</u>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6</u> 项, 符合要求 <u>6</u> 项, 共抽查 <u>6</u> 项, 符合要求 <u>6</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 / </u>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8</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8</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 / </u>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验, 评定为“合格”。
--------	---------------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31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GD-E1-913

4、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

1) 履约评价

工程项目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	工程合同价	5146215 元		
工程地点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二路与光谷一路交汇处 东南角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7 日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20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7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考核内容		评价等级			
一、人员配备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工 程项目需求到位且具有相应的 履约能力)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5	<input type="checkbox"/> 22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type="checkbox"/> 24	<input type="checkbox"/> 21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23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4
二、履约质量  (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 实力,保证工程质量、服务质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25	<input type="checkbox"/> 22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4	<input type="checkbox"/> 21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23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4
三、进度控制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优 化,在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控制 的整体表现)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25	<input type="checkbox"/> 22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4	<input type="checkbox"/> 21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23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4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  (项目管理人员的工作态度、与 其它承包方的协调配合)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25	<input type="checkbox"/> 22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4	<input type="checkbox"/> 21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23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4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100-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B:90-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C:80-7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D:70-6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E:60 分以下		最终得分	97		
填写说明:本评价表共有四道题目,每题分为五个评价等级,请您在认为符合的得分选项前打“√”,并按相应分值计算总得分,填写在最终得分栏。再次感谢您的支持!					
评价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span style="font-size: 1.5em; font-family: cursive;">满意</span>					
(评价单位公章) 					

副本

##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合同

业主方（甲方）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丙方） 武汉新城光谷安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业主方（甲方）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丙方） 武汉新城光谷安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业主方、承包方、代建方就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404-420118-04-05-168041

工程内容及规模：建筑面积约 3003.21 平方米，户外面积约 2998.93 平方米，规划班数 9 个；具体详见装修工程设计任务书。

工程承包范围：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即工程总承包方按照合同约定、设计方案、业主方及代建方相关要求以及国家和行业技术规范要求，完成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及预算、采购、施工、调试、验收、移交、保修及服务等工作，并对本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包括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设计服务

1、设计内容包括装修施工图设计，其他专业工程设计（含方案至施工图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标识导视工程设计、厨房工程设计、园林景观工程设计、消防工程设计、钢结构工程设计等。

2、负责项目施工图图审，提供项目各类报批、施工、验收等各阶段的配合及相关服务，以及提供后续工程实施过程中的现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①完成施工图图审，取得图审合格证书；

②向施工单位交底，确保设计意图及主要设计措施能够在施工过程中有效落实；

③完成材料部品清单，提供设计材料小样，在施工进场前完成材料选样、定样，把控施工现场材料样板制作效果；

④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委派设计人员到工程所在地参加图纸交底、图纸答疑、工程施工过程中涉及的工程技术问题处理，以及按照国家及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规定必须设计人员参加的

验收及其它技术性工作，EPC 总承包范围内的竣工图编制等。

## （二）采购及施工

完成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工程范围内的所有的采购及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修工程、配套安装工程、室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标识导视工程、消防工程、钢结构工程等，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 二、主要日期

本项目工期：75 日历天。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7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0 日。

（具体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但工期天数保持不变）

## 三、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及相关管理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合格，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满足环保及消防验收要求。

## 四、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签约价格（合同暂定价格）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肆万陆仟贰佰壹拾伍元整（小写金额：5146215 元）。其中：

（1）设计服务费：（大写）壹拾壹万陆仟伍佰肆拾玖元整（小写：116549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09951.89 元，增值税金额 6597.11 元，增值税率 6%。

（2）建安工程费：（大写）肆佰捌拾捌万贰仟柒佰陆拾陆元整（小写：4882766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4479601.84 元，增值税金额 403164.16 元，增值税率 9%，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97000 元。

（3）预备费：（大写）壹拾肆万陆仟玖佰元整（小写：1469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3、签约价格为含税价，包括其在中国境内按中国法律、法规应缴纳的任何税费。

4、如因国家法律、法规等政策性变化导致规费等费用发生变化，结算时按规定进行调整。

5、若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在不含增值税价格不变的基础上，税率、税金、含税总价同步调整。

## 五、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各方盖章后生效

## 七、各方承诺

1、业主方全权委托代建方实施本项目代建工作，承诺筹集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代建方接受业主方的委托，代业主方实施本项目的代建工作。

3、承包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业主方（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承包方（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峰楠

代建方（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3) 峻验

附件 1.2

## 建设工程峻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

建设单位: 武汉新城光谷教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签名): 陈伟

年 月



工程名称	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二路与光谷一路交汇处东南角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2985.59 m <sup>2</sup>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 墙结构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2985.59 m <sup>2</sup> ; 地上 3 层; 地下 0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 m <sup>2</sup> )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锦冠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年 月 日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p>本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420119202408220201, 装饰装修工程、给水、排水、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均验收合格。室内环境检测均合格。该工程已完成了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p>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本工程登记备案项目代码: 2404-420118-04-05-610850, 中标时间 年 月 日, 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竣工时间 年 月 日, 以上过程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p>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p>此工程通过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的努力, 其质量都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也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时也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 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并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p> <p>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管理环节中, 能自觉执行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 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是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规范规定, 各管理环节中能在受控状态中进行, 能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无质量和安全事故,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观感质量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单位</p>	<p>项目经理: <u>杨新强</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理单位</p>	<p>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u>陈伟</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月日</p> 

**监理单位：**

本工程施工工期较紧，施工进度较快。我方监理工程师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督和质量把关工作，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合同要求、设计图纸意图及规范要求施工，工程材料严格执行现场见证取样送检制度，经复检合格后同意使用于本工程。本工程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工程物资文件真实、齐全、有效。各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均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同意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

本工程总体建设很好，与设计图纸一致，预验收中存在的问题有进行认真整改，经过对该工程各阶段施工及验收的参与，该工程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装饰装修达到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本装饰装修工程经现场检查，已按设计图纸与施工合同约定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本工程总体施工质量良好，整体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各方意见，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验收结论：

综合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验收小组形成一致验收结论：同意和昌城·逸园幼儿园装修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会签栏：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设计单位（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签字、盖章）：



建设单位（签字、盖章）：



5、妈湾电厂升级改造项目气电一期集控室精装修工程

1) 履约评价

工程项目履约评价表

工程名称	妈湾电厂升级改造项目气电一期集控室精装修工程	工程合同价	3040466.73 元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妈湾大道妈湾电厂内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19 日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16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	302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考核内容	评价等级				
一、人员配备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工程项目需求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2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type="checkbox"/> 24	<input type="checkbox"/> 21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23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4
二、履约质量 (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 technical 实力, 保证工程质量、服务质量)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25	<input type="checkbox"/> 22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4	<input type="checkbox"/> 21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23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4
三、进度控制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优化, 在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控制的整体表现)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5	<input type="checkbox"/> 22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type="checkbox"/> 24	<input type="checkbox"/> 21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23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4
四、协调配合与服务 (项目管理人员的工作态度、与其它承包方的协调配合)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25	<input type="checkbox"/> 22	<input type="checkbox"/> 19	<input type="checkbox"/> 16	<input type="checkbox"/> 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4	<input type="checkbox"/> 21	<input type="checkbox"/> 18	<input type="checkbox"/> 15	<input type="checkbox"/> 8
	<input type="checkbox"/> 23	<input type="checkbox"/> 20	<input type="checkbox"/> 17	<input type="checkbox"/> 14	<input type="checkbox"/> 4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A:100-9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B:90-8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C:80-7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D:70-6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E:60 分以下	最终得分		95		
填写说明: 本评价表共有四道题目, 每题分为五个评价等级, 请您在认为符合的得分选项前打“√”, 并按相应分值计算总得分, 填写在最终得分栏。再次感谢您的支持!					
评价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span>满意. 朱结学. 刘斌</span>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评价单位公章)                 </div> </div>					

2) 合同

合同编号: 0309-MWSG-工程-2023-0064

妈湾电厂升级改造项目气电一期  
集控室精装修工程合同

发包人: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10月19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妈湾电厂升级改造项目气电一期集控室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妈湾电厂升级改造项目气电一期集控室精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妈湾大道妈湾电厂内
3. 资金来源：自筹 100%
4. 工程承包范围：

妈湾升级改造项目气电一期工程集中控制室精装修工程，位于气电一期配套的新建主厂房集控楼内。集中控制室精装修范围，位于集控楼 0.00 米门厅扩大前室、16.5 米、21.5 米两层集中控制区，主要包含门厅、参观走廊、集控室、会议室、交接班室、办票室、资料室、运行工器具室、工程师室（7 号机组、8 号机组）、SIS 室、走廊、餐厅、卫生间等，总面积约 1500 平方米。

具体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与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

为保证整个工程顺利进行，发包人可根据工程进度对工程施工进行调整，即发包人在任何时候均有权将部分承包人施工的工程及材料以专业分包或专业供应的方式（对专业分包和专业供应的相关规定执行合同条件）交由其它单位进行施工或供应，亦有权利将任何不属于承包人施工范围的工程作为承包人的专业分包或专业供应工程，或交由承包人施工或供应（在承包人资质许可范围内），且承包人在任何时候不得拒绝属于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及变更，而且以上不附带除增加或减少部分工程价格外的任何费用补偿。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1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2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0 天。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及深圳市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并符合设计要求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调整为：¥3040466.73 元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肆万零肆佰陆拾陆元柒角叁分；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肆仟贰佰零伍元玖角（¥54205.29 元）；

(4)暂估金额：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多宜。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施工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招标文件及附件（含所有补充通知）；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南山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由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陆仟壹佰陆拾贰元肆角（¥886162.4元）。

材料暂估单价表					
序号	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暂估单（元）	数量	合价（元）
1	CT-03 墙砖 CT-03 墙砖	m <sup>2</sup>	300	169.062	50718.6
2	陶瓷地砖 CT-01 600*1200mm 陶瓷地砖 CT-01 600*1200mm	m <sup>2</sup>	300	1007.577	302273.1
3	CT-02 600*1200 地砖 CT-02 600*1200 地砖	m <sup>2</sup>	300	43.93	13179
4	CT-04 700*1500 CT-04 700*1500	m <sup>2</sup>	300	253.524	76057.2
5	ST-06 白色岩板 ST-06 白色岩板	m <sup>2</sup>	1000	53.382	53382
6	ST-03 鱼肚白岩板 ST-03 鱼肚白岩板	m <sup>2</sup>	1500	108.035	162052.5
7	复合木门扇(成品) 复合木门扇(成品)	m <sup>2</sup>	2500	71.4	178500
8	集控室大堂 LED 显示屏	个	50000	1	50000

签约合同价中：

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捌万玖仟肆佰壹拾玖元零角贰分（¥2789419.02元）

增值税费为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壹仟零肆拾柒元柒角壹分（¥251047.71元）

报价税率为 3.02%，开票增值税率：9%

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增值税税率变化而变化，合同履行期间如遇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金额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国家执行的税率为准。承包人在取得本合同约定的款项前，应向发包人开具与付款金额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顺延付款期限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3. 本合同价已经包含了此工程应包含的所有费用，清单中没有列明的项目表示已经综合考虑到清单当中。

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综合单价已包括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所承担的风险内容及其范围（幅度）产生的风险费用。

5. 原建筑结构现场尺寸复核、质量排查、问题汇总、跟踪整改进度等已包含在管理费，不另计取。

6. 承包人需负责本单位及分包单位的装修材料检测的资料，费用已包含在管理、总包配合费用，不另计取。

7. 施工工作面接收、样品费用、夜间施工及赶工费、电梯维护管理、专职电梯操作人员工资、安保费、现场实测实量等其他本工程应该发生的所有费用，已经包含在综合单价考虑，不另外计算。

8. 墙地砖由承包人供货加工。注：瓷砖加工费、损耗施工、搬运及多次转运、加工损耗率、瓷砖的二次加工费等所有费用，承包人需在综合单价考虑，不另外计算。

9. 清洁费、垃圾清理及外运费：包含但不限于开荒清洁（开荒清洁程度应达到发包人要求，如发包人认为承包人开荒清洁工作不能达道要求，发包人有权拒绝办理竣工验收工作）、返工导致除渣费用、外运垃圾等费用。

十四、送达

本合同载明的各方地址为各方有效通讯地址，一方向对方发出的任何通知、信函和文件，以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方式向对方地址邮寄有关通知、信函和文件的，自发出之日（以邮局首次收件时的邮戳日为准）起第五日视为送达对方，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的邮寄凭证即视为成功送达的有效凭证。一方有效通讯地址变更的，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通过加盖变更方公章的材料书面通知对方，在收到书面通知前，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仍为有效通讯地址。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妈湾大道妈湾电厂内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2101

邮编：518054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188167068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24528N

开户行：中国银行福田支行

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账号：769257946108

账号：16951000000011879

电话：0755-87858639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2023年10月19日

日期：2023年10月19日

3) 峻验

单位工程（工程项目）峻工报告

工程名称：妈湾升级改造气电一期工程

编号：SZHS-B056-TJ-001

单位工程名称	妈湾电厂升级改造项目气电一期集控室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1500 m <sup>2</sup>	
建设单位	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	北京国电德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多宜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妈湾大道妈湾电厂内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 10. 19		竣工日期	2024. 03. 19	
工程造价	3040466. 73	计划工期	80 天	实际工期	152 天
技术资料完整情况	齐全完整				
竣工达到标准情况	验收合格				
甩项项目及其原因	无				
  <p>陈多宜 粤 2442010201200692(00) 建筑执业单位(章) 2027.07.14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3月19日</p>					
项目监理机构意见： 经联合检查，该单位工程竣工资料齐全，设计图纸内容完整。   <p>马卓 注册号11013318 有效期2025.05.05 北京国电德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机构(章) 总监理工程师：马卓 日期：2024年03月19日</p>					
建设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章) 代表：马卓 日期：2024年03月19日</p>					

本表一式五份，由承包单位填报，建设单位、项目监理机构、设计单位各一份，承包单位二份。

**表 4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及证明材料》**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孟庆军	性别	男	年龄	57
学历	本科	职称	中级工程师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17 年
类似业绩（提供 1 项）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	精装修工程	2123.57	2023 年 10 月 23 日	148-160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8日  
- 2026年01月0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孟庆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04月3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1881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1-10至2026-01-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孟庆军

孟庆军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7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3年01月10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5)0004771

姓 名: 孟庆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年04月3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5年08月01日

有效 期: 2023年05月29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29日





姓名 孟庆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5  
 工作单位 阜新研务局土建处  
 编号 FK9500195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  
 认定 孟庆君 同志具备  
土建工程师 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盖章: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 毕业证书



学生**孟庆军**性别**男**系**河北省****景县**(市)人, 现年**22**岁, 于一九八六年九月考入本院**建设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学习, 学制四年。按教学计划学完本科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 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院长



卓院毕证字(90)第**105**号

一九九〇年七月八日

姓名 孟庆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年4月3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502号雅仕荔景苑C栋15E房



公民身份号码 210902196804300059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5.23-长期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孟庆军

社保电脑号：3139022

身份证号码：210902196804300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299.83	9176.48			12502.74	4554.26			866.6			477.31	600.04	188.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8e4de996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

## 1) 中标通知书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Guangzhou Truzem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Co., Ltd

## 中标通知书

穗筑正（邀招）中字2326号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就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项目编号：GZZZ-CG2326]采用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经评标小组推荐及招标人确认，现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中标金额：人民币贰仟壹佰贰拾叁万伍仟柒佰贰拾陆元陆角叁分

小写金额：¥21,235,726.63 元

二、请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招标人联系并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

招标人：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孔工

联系电话：020-82119809

特此通知。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07日



2) 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KXC-JZ-2022-LTHCWH-FB-16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工 程 名 称：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发 包 人（甲方）：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 同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03 月 08 日  
签 订 地 点：广州市黄埔区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州市岭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与甲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名称：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工程内容：包括装饰装修工程及附属水电安装部分等施工内容，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及施工图纸。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本合同承包方式按下列第（4）种方式执行：

（1）总价包干，本项目合同承包范围内总价包干，不再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用水用电、包运输、包安装、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措施、包文明施工、包资料、包验收、含税（工程增值税发票税金）。（如绿化专业需包成活）

（2）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结算。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用水用电、包运输、包安装、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措施、包文明施工、包资料、包验收、含税（工程增值税发票税金）（如绿化专业需包成活）。

（3）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绿措费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结算。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用水用电、包运输、包安装、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措施、包文明施工、包资料、包验收、含税（工程增值税发

票税金) (如绿化专业需包成活)。

(4) 经发包人或建设单位授权委托单位审定(未下浮价)并执行中标下浮率的施工图预算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绿措费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结算。经发包人或建设单位授权委托单位审定预算之前,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按暂估价的1.5%计取,经发包人或建设单位授权委托单位审定预算之后,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以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与机具费之和的5%计取。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辅助材料、包机具、包施工用水用电、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措施、包文明施工、包资料、含税(工程增值税发票税金)。

###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3年 月 日

完工日期满足发包人上游合同施工进度要求。

合同工期为11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总额暂定(含税金额):¥21,235,726.63元,大写:贰仟壹佰贰拾叁万伍仟柒佰贰拾陆元陆角叁分;(其中:暂定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375,000.00元,大写:叁拾柒万伍仟元整)。合同价款总额暂定(不含税金额):¥19,482,318.01元,大写:壹仟玖佰肆拾捌万贰仟叁佰壹拾捌元零壹分;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款:¥1,753,408.62元,大写:壹佰柒拾伍万叁仟肆佰零捌元陆角贰分,若遇国家政策规定税率下调,则本合同含税单价中的税费按同样比例进行下调。本合同报价清单总造价为暂定合同价款,仅作为工程款支付的依据,最终以合同结算金额为准。结算方式为经审定执行下浮率方式的,以审定后的施工图预算作为依据执行下浮率调整施工合同价,最终结算金额按发包人审定为准。

本合同价款结算方式按以下第(4)种方式确定,且需执行第(5)特别条款。

- 1、固定合同总价不变,不再调整;
- 2、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不变,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结算;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  
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705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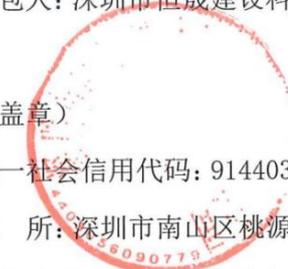
传 真：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

口支行

帐 号：9550880213535200162

邮政编码：



### 6.3 承包人对有关分包工程的责任

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承包人应履行并承担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发包人的所有义务与责任，同时应避免因承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发包人违反总包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一旦发生，相应的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若因此造成发包人经济、信用、声誉损失，承包人应予以赔偿。

### 6.4 承包人与建设单位的关系

承包人须服从发包人转发的建设单位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发包人允许，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建设单位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承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建设单位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建设单位或工程师的指令。如承包人与建设单位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将被视为违约，单次扣除违约金 10000 元。

6.5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7、项目负责人

### 7.1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孟庆军， 职权：代表承包人全权处理本工程的一切事务。

义务：承诺常驻现场，代表承包人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本施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建设单位对本分包工程的相关要求。

7.4 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按有关规定执行，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7.5 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建议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承包人应及时采纳发包人的建议予以更换，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应满足招标文件及本项目相应的资质要求并能胜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工作。

7.6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不得兼任其他工程项目负责人，否则发包人可按单方面终止

3) 峻验

单位（子单位）峻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岭头投资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街道岭头社区	建筑面积	8317.22m <sup>2</sup>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木结构屋面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州市岭头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永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严硕
副组长	汤建锋、张佩、余俊
组员	阳三成、曾志坚、魏志明、赵应武、黄野、林国任、郑少武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三林	罗汉武、黄木中、黄海坚、黄小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陶芳圣	石舟、杨兆林、古宁
工程质控资料	胡三林	张贵钦、魏铮辉、曾志强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强	岭大公司			李强
2	冯建锋	岭大公司	业主		冯建锋
3	李强	岭大公司	业主		李强
4					
5	胡明	广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业主		胡明
6	胡明	广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业主		胡明
7	黄列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设计		黄列
8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设计师		李强
9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10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强
11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业主		李强
12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强
13	张贵敏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张贵敏
14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15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16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业主		李强
17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18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强
19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20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21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强
22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23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24	李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强
25	魏志明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魏志明
26	曾志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曾志强
	黄小峰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黄小峰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岭头投资有限公司\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黄埔区\_\_\_\_\_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表 5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及证明材料》

拟派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杨钊镪	性别	男	年龄	36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从事技术负责人 工作年限	6
类似业绩（提供 1 项）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证明文件页 码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 （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 项工程	绿化工程	275.42	2022 年 1 月 20 日	165-169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钊镪

身份证号：3505211989031125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47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制

学生 **杨珂镪**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三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院 长：

*吴秋明*

校 名：

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13470120110500121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钊耀

社保电脑号：649041707

身份证号码：35052119890311253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29489.4	18140.8			5069.15	1629.41			1304.9		1027.07	1448.42		5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8e44de1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7日

#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项工程

2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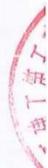
合同编号：ZYFBHTDJ20211221001（      ）第      号

##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项目 绿化工程专业施工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甲方）

分包单位：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乙方）

日期：2021年12月23日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工程专业施工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工程需要，总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将工程的绿化 分项工程，分包给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为保证甲方与发包人（建设单位）所签订施工合同的履约，实现优质、高效、低耗和文明施工的目标，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制定本合同，明确各自的责、权、利，并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项工程

1.2 工程地点 云浮市西江新城南广铁路东北片区

1.3 建筑面积 该项目长度约 1736m，宽约 30m，起点与康盛路相接，终点接怡和路

二、承包内容：

2.2 设计施工图及相关技术资料上绿化分部分项的全部内容。

三、工程造价及承包方式：

3.1 本合同总造价暂定为人民币 2754212.03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伍万肆仟贰佰壹拾贰元叁分），含税价。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2526800.03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贰万陆仟捌佰元叁分）

3.2 乙方采用 包工包料 甲供主材（清单附后） 方式承包。

3.3 合同类型：

总价包干（后附合同计价组成明细表作为合同附件）

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分包工程各子目的工程量、单价、总价等信息，参照附件清单表格）

其它：（本分包合同最终结算造价以甲方与发包人（建设单位） 分

部分项工程结算价下浮\_\_\_\_\_为准(其中下浮的\_\_\_\_\_即为所收取的总包协调费))

3.4 分包计税方式: 一般计税 简易计税

3.5 分包税率: 13% 9% 3% \_\_\_\_\_。本分包合同中人工费在合同总价中占比为 20%。

3.6 设计变更及其他费用的调整:

工程结算单价、工程量按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的有关单价条款规定执行。

3.7 工程造价已包含完成分包内容的一切费用和相应费率的其他措施费。

#### 四、工期:

4.1 乙方应根据工程总进度计划及甲方对分包工程的进度要求,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20 个日历天,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止,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4.2 乙方应严格按编制并报送甲方审核认可的工期安排和控制进度施工,当工程情况发生变化时,甲、乙双方应根据总工期要求通过协商及时调整进度计划,进度计划须经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认可。甲方应提供适宜的作业面,乙方应严格按照调整后的进度计划实施。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乙方违约:

- 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②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③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④乙方违反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 ⑤乙方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⑥乙方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的;
- ⑦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⑧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方仍需承担工程分包合同总价的 1%/天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5 若因甲方的原因造成乙方工期的延误则乙方工期给予顺延，费用不予补偿。

#### 五、质量：

5.1 按总合同的质量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所承担的工程质量等级按照国家及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质量图册要求和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质量评估、评定标准，评定达到合格 市优 省优 国优 标准等级。若达不到质量等级甲方对乙方的处罚金为 **50000** 元，从工程款中扣除，且乙方须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及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不按规定时间进行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安排人员进行处理，费用从乙方的剩余工程款中按双倍扣除，如出现扣不抵债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提起索赔相关费用。

5.2 乙方施工方案必须按照国家及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审批，如发现施工方案与现场不符，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处罚金为合同造价的 **2%**，从工程款中扣除。

5.3 在质保期范围内，甲方如申报优质工程，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申报工作，所涉及的整改及返修费用由乙方自理。

#### 六、施工现场主要负责人名单：

甲方：项目经理：卢维华 资质等级：一级 联系电话：19966776081

乙方：项目经理：杨钶镗 资质等级：一级

技术负责人：杨钶镗 职称：助理工程师

质检员：陈水挺 岗位证号：44161070000049

安全员：戴少涛 岗位证号：粤建安 C(2014)0015127

材料员：刘雪铃 岗位证号：1701050002565

施工员：刘宗乾 岗位证号：44181020003437

造价员：黄创业 岗位证号：【造】2121440001256

13.2 \_\_\_\_\_ / \_\_\_\_\_

13.3 \_\_\_\_\_ / \_\_\_\_\_

十四、合同的签订:

14.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后分别保存。其中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发(总)包方(盖章)	承(分)包方(盖章)
单位名称(章):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东环大道167号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
经办人(限甲方合同员工签字有效): 张传志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电 话: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建行柳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 4500 1623 6520 5050 6864	帐 号: 44250100010000001263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200198614605J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联 系 人: 张传志	联 系 人: 黄创业
电 话: 19966776081	电 话: 18316622585
日 期: 2021年12月23日	日 期: 2021年12月23日

表 6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及证明材料》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拟担任岗位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职称证书、项目管理任职资格等	证明文件页码
1	孟庆军	项目经理	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工程师、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任职项目经理	171-189
2	杨钊疆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项工程任职技术负责人	190-198
3	李卫锋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199-202
4	黄创业	质量负责人	职业培训合格证、中级工程师	203-207
5	黑龙伟	安全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08-210
6	李启邵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11-214
7	赵忠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215-218
8	张艳	深化设计师	中级工程师	219-221
9	王新颖	绿化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22-224
10	梁经宛	水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25-227
11	陈多宜	BIM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228-230
12	戴少涛	资料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助理工程师	231-234
13	邵丽琼	劳资专管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235-238
14	杨杰	造价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中级工程师	239-243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孟庆军	性 别	男	年 龄	57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109021968043000 59	手机号码	0755-86705558
参加工作时间	1990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7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70188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科学城(广州)建 筑工程有限公司	黄埔红红茶文 化中心项目设 计施工总承包 精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8317.22 m <sup>2</sup>	2021 年 07 月 03 日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8日  
- 2026年01月0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孟庆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04月3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1881

聘用企业: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1-10至2026-01-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孟庆军

孟庆军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3年7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 2023年07月10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5)0004771

姓 名: 孟庆军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68年04月3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5年08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29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29日





姓名 孟庆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5  
 工作单位 阜新研务局土建处  
 编号 FK9500195



经本评审委员会评审  
 认定 孟庆君 同志具备  
土建工程师 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盖章：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 毕业证书



学生**孟庆军**性别**男**系**河北**省**景县**(市)人, 现年**22**岁, 于一九八六年九月考入本院**建设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学习, 学制四年。按教学计划学完本科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 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院长



阜院毕证字(90)第**105**号

一九九〇年七月八日

姓名 **孟庆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年4月30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502号雅仕荔景苑C栋15E房**



公民身份号码 **210902196804300059**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5.23-长期**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孟庆军

社保电脑号：3139022

身份证号码：210902196804300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299.83	9176.48			12502.74	4554.26			866.6			477.31	600.04	188.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8e4de996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业绩一：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

## 1) 中标通知书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Guangzhou Truzem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Co., Ltd

## 中标通知书

穗筑正（邀招）中字2326号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就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项目编号：GZZZ-CG2326]采用邀请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经评标小组推荐及招标人确认，现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中标金额：人民币贰仟壹佰贰拾叁万伍仟柒佰贰拾陆元陆角叁分

小写金额：¥21,235,726.63 元

二、请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招标人联系并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

招标人：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孔工

联系电话：020-82119809

特此通知。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07日



2) 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KXC-JZ-2022-LTHCWH-FB-16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工 程 名 称：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发 包 人（甲方）：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 同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03 月 08 日  
签 订 地 点：广州市黄埔区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州市岭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与甲方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名称：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工程内容：包括装饰装修工程及附属水电安装部分等施工内容，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及施工图纸。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本合同承包方式按下列第（4）种方式执行：

（1）总价包干，本项目合同承包范围内总价包干，不再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用水用电、包运输、包安装、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措施、包文明施工、包资料、包验收、含税（工程增值税发票税金）。（如绿化专业需包成活）

（2）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结算。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用水用电、包运输、包安装、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措施、包文明施工、包资料、包验收、含税（工程增值税发票税金）（如绿化专业需包成活）。

（3）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绿措费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结算。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用水用电、包运输、包安装、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措施、包文明施工、包资料、包验收、含税（工程增值税发

票税金) (如绿化专业需包成活)。

(4) 经发包人或建设单位授权委托单位审定(未下浮价)并执行中标下浮率的施工图预算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绿措费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结算。经发包人或建设单位授权委托单位审定预算之前,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按暂估价的1.5%计取,经发包人或建设单位授权委托单位审定预算之后,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以分部分项工程的人工费与机具费之和的5%计取。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辅助材料、包机具、包施工用水用电、包安装、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措施、包文明施工、包资料、含税(工程增值税发票税金)。

###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3年 月 日

完工日期满足发包人上游合同施工进度要求。

合同工期为110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总额暂定(含税金额):¥21,235,726.63元,大写:贰仟壹佰贰拾叁万伍仟柒佰贰拾陆元陆角叁分;(其中:暂定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375,000.00元,大写:叁拾柒万伍仟元整)。合同价款总额暂定(不含税金额):¥19,482,318.01元,大写:壹仟玖佰肆拾捌万贰仟叁佰壹拾捌元零壹分;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款:¥1,753,408.62元,大写:壹佰柒拾伍万叁仟肆佰零捌元陆角贰分,若遇国家政策规定税率下调,则本合同含税单价中的税费按同样比例进行下调。本合同报价清单总造价为暂定合同价款,仅作为工程款支付的依据,最终以合同结算金额为准。结算方式为经审定执行下浮率方式的,以审定后的施工图预算作为依据执行下浮率调整施工合同价,最终结算金额按发包人审定为准。

本合同价款结算方式按以下第(4)种方式确定,且需执行第(5)特别条款。

- 1、固定合同总价不变,不再调整;
- 2、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不变,工程量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结算;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  
司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B 座、C 座 A 座 21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705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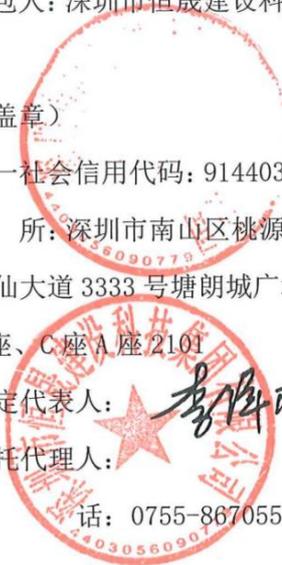
传 真：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

口支行

帐 号：9550880213535200162

邮政编码：



### 6.3 承包人对有关分包工程的责任

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承包人应履行并承担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发包人的所有义务与责任，同时应避免因承包人自身行为或疏漏造成发包人违反总包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义务的情况发生，一旦发生，相应的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若因此造成发包人经济、信用、声誉损失，承包人应予以赔偿。

### 6.4 承包人与建设单位的关系

承包人须服从发包人转发的建设单位或工程师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指令。未经发包人允许，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建设单位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承包人不得直接致函建设单位或工程师，也不得直接接受建设单位或工程师的指令。如承包人与建设单位或工程师发生直接工作联系，将被视为违约，单次扣除违约金 10000 元。

6.5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

## 7、项目负责人

### 7.1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孟庆军， 职权：代表承包人全权处理本工程的一切事务。

义务：承诺常驻现场，代表承包人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本施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建设单位对本分包工程的相关要求。

7.4 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按有关规定执行，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7.5 发包人可以与承包人协商，建议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负责人，承包人应及时采纳发包人的建议予以更换，新更换的项目负责人应满足招标文件及本项目相应的资质要求并能胜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工作。

7.6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不得兼任其他工程项目负责人，否则发包人可按单方面终止

4) 竣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 2023 年 10 月 2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岭头投资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街道岭头社区	建筑面积	8317.22m <sup>2</sup>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木结构屋面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广州市岭头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科学城(广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永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严硕
副组长	汤建锋、张佩、余俊
组员	阳三成、曾志坚、魏志明、赵应武、黄野、林国任、郑少武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三林	罗汉武、黄木中、黄海坚、黄小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陶芳圣	石舟、杨兆林、古宁
工程质控资料	胡三林	张贵钦、魏铮辉、曾志强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俊	岭大公司			李俊
2	冯建锋	岭大公司	业主		冯建锋
3	李俊	岭大公司	业主		李俊
4					
5	胡明	广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业主		胡明
6	张一平	广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业主		张一平
7	黄列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设计		黄列
8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设计师		李俊
9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10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俊
11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业主		李俊
12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俊
13	张贵敏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张贵敏
14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15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16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业主		李俊
17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18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俊
19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20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21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俊
22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23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24	李俊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李俊
25	魏志明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魏志明
26	曾志强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曾志强
	黄小峰	科建设计(广州)有限公司			黄小峰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岭头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黄埔 区 黄埔红红茶文化中心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杨钊镔	性别	男	年 龄	36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521198903112536		
手机号码	13860781050		证件号（职称证书 编号）	2303001144720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 限	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项工程	建筑面积该项目长度约1736m，宽约30m，起点与康盛路相接，终点接怡和路	2022年1月1日至 2022年1月20日	已完	合格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钊镪

身份证号：3505211989031125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47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制

学生 杨珂镪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三月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普通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院 长:

吴秋明

校 名:

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13470120110500121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钊耀

社保电脑号：649041707

身份证号码：350521198903112536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12964	77.78	25.93	1	2700	13.5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700.0	378.0	21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00	8.91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2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880.0	44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29489.4	18140.8			5069.15	1629.41			1304.9		1027.07	1448.42		563.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8e44de1d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219

合同编号: ZYFBHTDJ20211221001 ( ) 第 号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项目  
绿化工程专业施工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日期： 2021年12月23日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工程专业施工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分包单位：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工程需要，总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将工程的绿化 分项工程，分包给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为保证甲方与发包人（建设单位）所签订施工合同的履约，实现优质、高效、低耗和文明施工的目标，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制定本合同，明确各自的责、权、利，并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云浮市西江新城怡翠路（康盛路-怡和路）绿化分项工程

1.2 工程地点 云浮市西江新城南广铁路东北片区

1.3 建筑面积 该项目长度约 1736m，宽约 30m，起点与康盛路相接，终点接怡和路

二、承包内容：

2.2 设计施工图及相关技术资料上绿化分部分项的全部内容。

三、工程造价及承包方式：

3.1 本合同总造价暂定为人民币 2754212.03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伍万肆仟贰佰壹拾贰元叁分），含税价。不含税价为人民币 2526800.03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贰万陆仟捌佰元叁分）

3.2 乙方采用 包工包料 甲供主材（清单附后） 方式承包。

3.3 合同类型：

总价包干（后附合同计价组成明细表作为合同附件）

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分包工程各子目的工程量、单价、总价等信息，参照附件清单表格）

其它：（本分包合同最终结算造价以甲方与发包人（建设单位） 分

部分项工程结算价下浮\_\_\_\_\_为准(其中下浮的\_\_\_\_\_即为所收取的总包协调费))

3.4 分包计税方式: 一般计税 简易计税

3.5 分包税率: 13% 9% 3% \_\_\_\_\_。本分包合同中人工费在合同总价中占比为 20%。

3.6 设计变更及其他费用的调整:

工程结算单价、工程量按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的有关单价条款规定执行。

3.7 工程造价已包含完成分包内容的一切费用和相应费率的其他措施费。

#### 四、工期:

4.1 乙方应根据工程总进度计划及甲方对分包工程的进度要求,经双方协商确定为 20 个日历天,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止,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4.2 乙方应严格按编制并报送甲方审核认可的工期安排和控制进度施工,当工程情况发生变化时,甲、乙双方应根据总工期要求通过协商及时调整进度计划,进度计划须经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认可。甲方应提供适宜的作业面,乙方应严格按照调整后的进度计划实施。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乙方违约:

- 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②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③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④乙方违反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 ⑤乙方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⑥乙方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的;
- ⑦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⑧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方仍需承担工程分包合同总价的 1%/天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5 若因甲方的原因造成乙方工期的延误则乙方工期给予顺延，费用不予补偿。

#### 五、质量：

5.1 按总合同的质量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所承担的工程质量等级按照国家及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质量图册要求和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质量评估、评定标准，评定达到合格 市优 省优 国优 标准等级。若达不到质量等级甲方对乙方的处罚金为 **50000** 元，从工程款中扣除，且乙方须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及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不按规定时间进行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安排人员进行处理，费用从乙方的剩余工程款中按双倍扣除，如出现扣不抵债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提起索赔相关费用。

5.2 乙方施工方案必须按照国家及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审批，如发现施工方案与现场不符，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处罚金为合同造价的 **2%**，从工程款中扣除。

5.3 在质保期范围内，甲方如申报优质工程，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申报工作，所涉及的整改及返修费用由乙方自理。

#### 六、施工现场主要负责人名单：

甲方：项目经理：卢维华 资质等级：一级 联系电话：19966776081

乙方：项目经理：杨钶镗 资质等级：一级

技术负责人：杨钶镗 职称：助理工程师

质检员：陈水挺 岗位证号：44161070000049

安全员：戴少涛 岗位证号：粤建安 C(2014)0015127

材料员：刘雪铃 岗位证号：1701050002565

施工员：刘宗乾 岗位证号：44181020003437

造价员：黄创业 岗位证号：【造】2121440001256

13.2 \_\_\_\_\_ / \_\_\_\_\_

13.3 \_\_\_\_\_ / \_\_\_\_\_

十四、合同的签订:

14.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4.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盖章后分别保存。其中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发(总)包方(盖章)	承(分)包方(盖章)
单位名称(章): 广西建工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恒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东环大道167号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
经办人(限甲方合同员工签字有效): 张传志	法定代表人: 李泽楠
电 话: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建行柳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 4500 1623 6520 5050 6864	帐 号: 44250100010000001263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200198614605J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联 系 人: 张传志	联 系 人: 黄创业
电 话: 19966776081	电 话: 18316622585
日 期: 2021年12月23日	日 期: 2021年12月23日

## 生产经理简历表

姓名	李卫锋	性别	男	年 龄	49
职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321197612096798		
手机号码	13923702100		证件号（职称证书 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2776 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9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 限	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照  
片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2776号

李卫锋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卫锋

社保电脑号：604106333

身份证号号码：43232119761209679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8091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28091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28091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28091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80912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17489.83	8604.96			8162.58	3154.22			761.58						206.7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8e4e8b8d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7日

##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黄创业

姓名	黄创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910280196
手机号码	18316622585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310700007000005	

证书编码: 044231070000700000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创业

身份证号: 440582198910280196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3年01月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创业

身份证号：44058219891028019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242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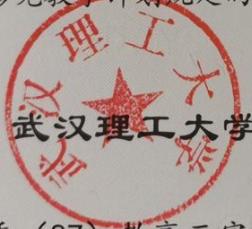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创业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八年三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函授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专升本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4975202005001087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黄创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0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塘兴路110号之一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91028019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7.26-2041.07.26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创业

社保电脑号：63522142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10280196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3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0646	63.88	21.29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3200.0	448.0	256.0	2	11620	69.72	23.2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10.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75.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2.66	5500	49.5	5500	44.0	11.0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创业

社保电脑号：63522142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910280196

页码：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3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4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5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6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7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2025	08	280912	5500.0	935.0	44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500	49.5	5500	44.0	11.0
合计			54146.5	31980.0			23421.66	8317.16			2233.24		1837.2		3142.68		1547.6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8e43e9dc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黑龙伟

姓名	黑龙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829198002126477
手机号码	18639952726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3（2019）0027657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27657

姓 名：黑龙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02月1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0月25日

有 效 期：2025年07月25日 至 2028年10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毕业证书



学生黑龙伟系河南省正阳县人，生于一九八〇年二月。一九九九年九月入本校文经类汉语言专业学习，于一九〇〇一年七月按二年制教学计划完成学业，经考试合格，准予毕业。取得大专学历。

河南广播电视大学

校长

证字第 20010631 号

一九〇〇一年十月日

姓名 黑龙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2月12日  
住址 河南省正阳县油坊店乡贺庄村大黑庄1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28291980021264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正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4.30-2027.04.30



## 安全员信息表-李启邵

姓名	李启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手机号码	15070016455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3) 0901218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 (2023) 0901218

姓 名: 李启邵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9年04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1月06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6日 至 2026年11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启邵 性别男，1999 年 04 月 17 日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6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专业五年一贯制专科（高职）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校（院）长：刘启桦

证书编号：144761201906000704

2019 年 6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启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4 月 17 日  
 住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松湖镇钱洲村地上自然村038号附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21999041703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昌市公安局新建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5.15-2045.05.15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启邵

社保电脑号：805920052

身份证号码：3601221999041703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8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 土建工程师信息表-赵忠

姓名	赵忠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0621198103076414
手机号码	13418785700		证件号 (职称证号)		粤中职证字第 1700102282603B 号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赵忠 性别男, 1981 年 3 月 日生, 于 2001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6131200505003405 2005 年 7 月 1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赵忠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3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揭西县河婆镇南新村委河皮塘村83号之一



公民身份号码 1406211981030764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揭西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12.17-2039.12.17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忠

社保电脑号：613642034

身份证号码：1406211981030764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5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 深化设计师信息表-张艳

姓名	张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281198803181947
手机号码	13243789221	证件号（职称证编号）		2103003059793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艳

身份证号：421281198803181947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环境艺术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环境艺术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97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绿化工程师信息表-王新颖

姓名	王新颖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82198205100265
手机号码	18946739111	证件号（职称证编号）		2015027B005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新颖 性别 女,一九八二年五月十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9231200405001867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新颖

社保电脑号：643355149

身份证号码：22018219820510026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792.56	5031.04			1390.78	463.64			463.64		306.0	272.0		68.0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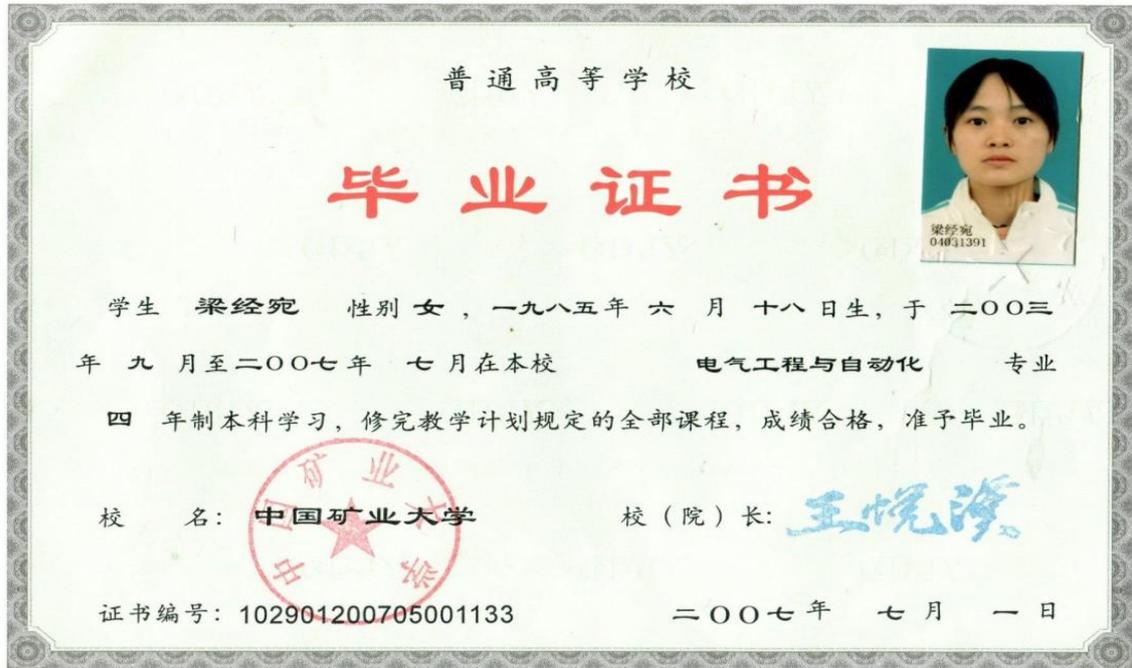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8e4fd397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水电工程师信息表-梁经宛

姓名	梁经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383198506181761
手机号码	15936362145	证件号（职称证编号）		B11170900117	



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证书  
(高级)

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  
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 00147347

从事专业  
Speciality

电气

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

河南省许继集团工程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

2017. 11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

河南省人民政府

文件号

豫职改【2018】19号



姓名 梁经宛 性别 女  
Full Name 梁经宛 Sex 女

出生年月 1985. 06 籍贯  
Birthdate 1985. 06 Native Place

工作单位 许昌许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Work Unit 许昌许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1170900117  
Credentials No. B11170900117

2018年3月8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经宛

社保电脑号：800894613

身份证号码：50038319850618176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28091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8201.17	17589.28			5097.53	1535.06			1339.82		633.09	1123.64		503.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8e44ceeb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BIM 设计师信息表-陈多宜

姓名	陈多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20908009X
手机号码	15818731603		证件号		210361020346419

姓 名 <u>陈多宜</u> Name 性 别 <u>男</u> Sex 身份证号 <u>44058219820908009X</u>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u>本科</u>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u>210361020346419</u>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u>BIM 高级工程师</u>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u>高级</u>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u>合格</u> Result Test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1 年 03 月 25 日                      Year Month Day                 </div>
---	--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 明</h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structions</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证为从事信息与通信相应专业技术培训、考试合格的凭证。</li> <li>2. 本证书培训考核内容必须严格按照从事岗位技术标准进行。</li> <li>3.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严禁涂改。</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This certificate is engaged in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technical training and examinatio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li> <li>2. This certificate training appraisal content must be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the technical standards in the post.</li> <li>3.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transfer limited personal use, is prohibited altered.</li> </ol>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备 注</h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Note</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b>Nº 2021103088</b> </div>
--	--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多宜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 九月 八日生，于  
 二〇一〇年 三月至 二〇一二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成[1997]5号

证书编号：105555201205006585

二〇一二年 六月 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多宜

社保电脑号：61381413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20908009X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280912	5000.0	7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28091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80912	6000.0	96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40443.0	23592.0			16525.9	5896.54			1405.4		1422.68	528.99		558.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8e45de90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80912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资料员信息表-戴少涛

姓名	戴少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10919019X
手机号码	13538170001		证件号		0441711494417005163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516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戴少涛

身份证号：44058219910919019X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戴少涛  
身份证号：44058219910919019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44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戴少涛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 九 月十九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监理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校（院）长：黄乐览

证书编号：127411201306188426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戴少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9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文光  
街道平东吴厝巷北七巷6  
号301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10919019X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4.22-2026.04.22



##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邵丽琼

姓名	邵丽琼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4199703142925
手机号码	18925251780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1344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344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邵丽琼

身份证号： 441224199703142925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0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邵丽琼 性别 女，一九九七年 三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二 年 七 月在本校 人力资源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校长：

李同奔

批准文号：粤教规〔2004〕87号  
证书编号：137165202206003574

二〇二二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邵丽琼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3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怡园  
路35区滨城新村一栋306  
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224199703142925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08-2031.10.0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邵丽琼

社保电脑号：636099315

身份证号码：441224199703142925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1	0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280912	2200.0	330.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2809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2809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71	3523	28.18	7.05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邵丽琼

社保电脑号：636099315

身份证号码：441224199703142925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2	2809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2809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36234.03	21504.48			27793.25	10326.33			1571.6			1092.38	1744.8	790.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8e44584c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造价工程师信息表-杨杰

姓名	杨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3197608071557
手机号码	13798447183	证件号（注册造价师证编号）		建[造]11194400026590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28日  
- 2025年10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杨杰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6年08月0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6590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09日-2027年12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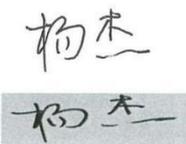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7.28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  
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  
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1004593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014932101082728

姓名: 杨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6年08月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经济-建筑经济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中 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 2011年11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03月 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102995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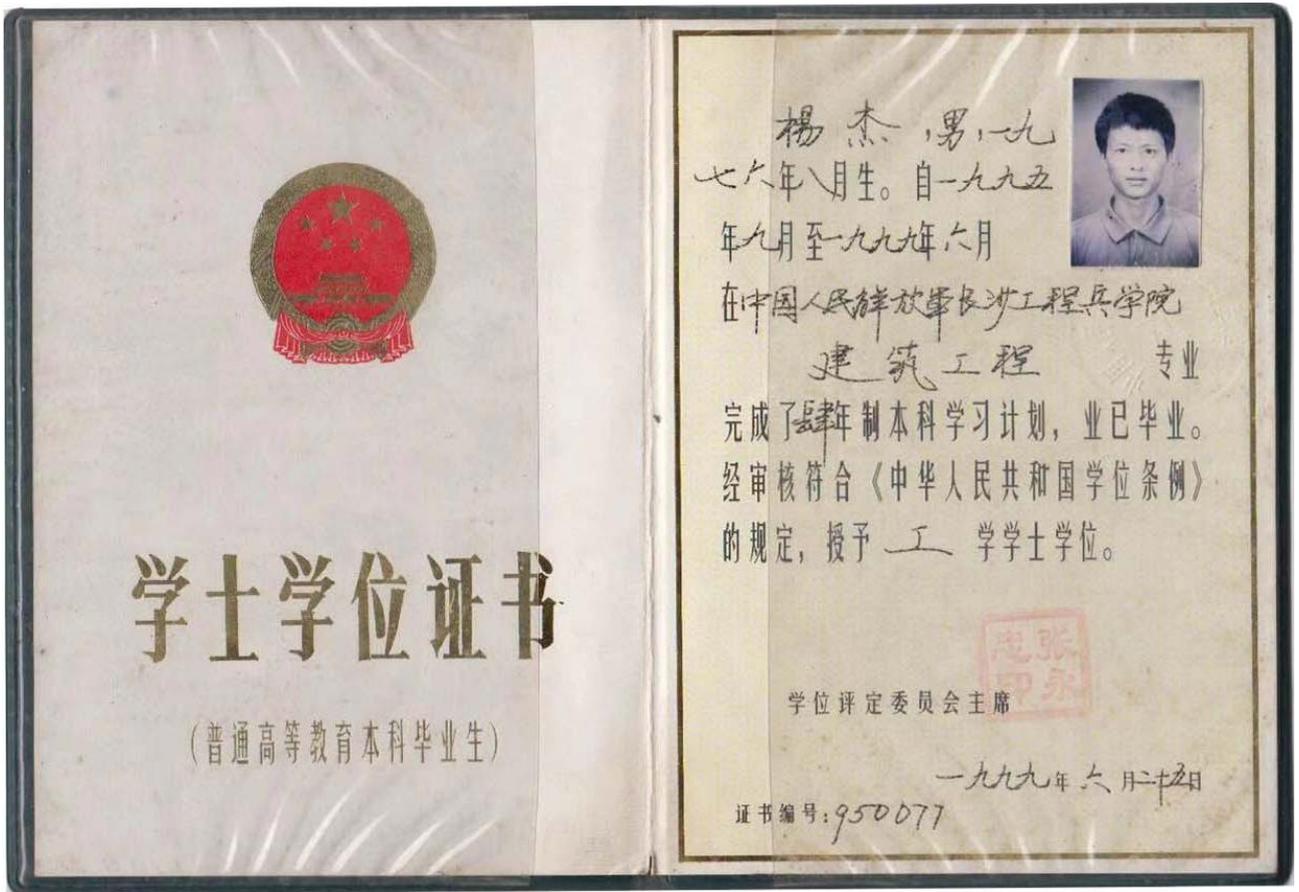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0234442305440508  
File No.:

姓名: 杨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6年08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 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0年10月2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 03月 10日  
Issued o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杰

社保电脑号：614408460

身份证号码：43052319760807155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809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280912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28091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2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14.85	4500	36.0	9.0
2024	03	280912	4500.0	630.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4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5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6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29.7	4500	36.0	9.0
2024	07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8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09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0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1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4	12	280912	4500.0	675.0	36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500	40.5	4500	36.0	9.0
2025	01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280912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27420.6	16979.2			4685.27	1397.62			1260.62		965.85	1391.8		542.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8e45283f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809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表 7 《企业基本情况及证明材料》

企业基本情况

<p>投标人名称</p>	<p>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p>	<p>企业性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民营企业、<input type="checkbox"/>国有企业、<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投标人简介</p>	<p>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恒晟集团）成立于 1996 年，注册资金 1.1 亿元，总部设在深圳，是一家集设计、施工于一体的专业化集团企业，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跻身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p> <p>恒晟集团资金力量雄厚，建筑资质专业全面，用精准定位设计与施工，近五年逐年以超过 30%的增速稳健发展，成为中国建筑行业一支充满朝气的新生力量代表。旗下拥有 2 个幕墙厂和石材厂配套生产加工基地，业务范围和涉及领域实现多元化发展。</p> <p>集团现拥有资质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li> <li>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li> <li>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li> <li>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li> <li>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li> <li>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li> <li>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li> <li>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li> <li>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li> <li>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li> <li>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li> <li>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li> <li>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li> <li>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li> <li>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li> <li>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li> <li>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li> <li>洁净工程一级</li> <li>展览工程企业一级</li> <li>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资质一级</li> <li>安防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li> <li>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li> <li>施工劳务不分等级</li> <li>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li> </ul> <p>近年来，随着业务的高速增长，集团业务立足深圳覆盖全国，现已在广东、广西、海南、河南、湖南、湖北、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四川、云南、甘肃、青海、新疆、天津等地区设立分公司，为集团再创佳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p>		

	<p>恒晟集团一直严格推行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三体系，以科学规范的管理、专业精湛的施工、彰显超凡的设计、全程优质的服务，不断发展壮大。经集团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和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连续 9 年荣获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AAA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多个项目获得中国建筑装饰工程装饰奖、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等荣誉，得到万科、华润、华侨城、鸿荣源、万达、宏发、招商局、比亚迪、中兴、中冶、特区建工、科学城集团、中核集团、中国中车、中核集团、中建体系、中冶体系、中铁建体系、银行体系、深圳工务署、各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客户的高度认可与赞誉，在业内享有很高的知名度、美誉度。</p> <p>恒晟集团奉守“恒于设计，晟于品质”的企业宗旨，秉持“诚信铸基，互利共赢，开拓创新，追求卓越”核心价值观，立志实现“客户信赖的标杆企业，绿色智造的行业先锋”的企业愿景。</p> <p>企业使命：匠心传承，筑梦未来  企业愿景：客户信赖的标杆企业，绿色智造的行业先锋  企业价值观：诚信铸基，互利共赢，开拓创新，追求卓越  企业宗旨：恒于设计，晟于品质  企业口号：恒心所聚，不负晟名</p>		
联系方式	投标员：李思卉	电话： 17820701255	电子邮箱： 1072028278@qq.com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邮编：518000
纳税信用等级	A		

注：随本表提供证明资料，证明资料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5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层T8旅游创意园

A213

电话：0755-23610893

\*机密\*

深轩财审字[2023]XYK第073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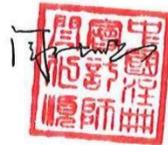
深圳轩普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日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53,985,263.00	55,437,554.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00,735,622.18	197,592,155.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4,099,702.10	20,255,152.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2,335,605.35	19,297,026.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281,156,192.63</b>	<b>292,581,888.8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3,715,062.87	5,683,261.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3,715,062.87</b>	<b>5,683,261.36</b>
<b>资产合计</b>		<b>324,871,255.50</b>	<b>298,265,150.19</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6	17,766,079.29	19,222,601.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53,807.86	859,124.70
应交税费		2,623,557.15	3,265,068.22
其他应付款	7	1,352,514.31	1,366,577.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2,495,958.61</b>	<b>59,713,371.5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22,495,958.61</b>	<b>59,713,371.56</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8	9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	18,738,355.42	18,738,355.42
未分配利润	10	193,636,941.47	159,813,423.2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02,375,296.89</b>	<b>238,551,778.6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24,871,255.50</b>	<b>298,265,150.19</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1	1,343,050,354.07
减：营业成本	12	1,272,354,262.53
税金及附加	13	4,728,445.8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	20,145,755.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723,866.0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098,024.3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45,098,024.34
减：所得税费用	16	11,274,506.08
四、净利润		33,823,518.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823,518.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823,518.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53,738,061.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500,068.75
现金流入小计	5	1,560,238,13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77,826,476.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0,586,974.24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24,717,404.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3,559,566.68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56,690,421.14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	<b>3,547,708.9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3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35,000,000.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4	<b>-5,00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6	<b>-1,452,291.0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5,437,554.0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8	<b>53,985,263.0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盈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0						18,738,355.42	159,813,423.21			238,551,77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60,000,000.00						18,738,355.42	159,813,423.21			238,551,778.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30,000,000.00							33,823,518.26			63,823,51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33,823,518.26			33,823,518.2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 本年提取	25											
2. 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90,000,000.00						18,738,355.42	193,636,941.47			302,375,296.8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4月12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金属门窗的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结构补强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软装装饰品设计、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销售；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门窗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电设备安装；金属门窗的生产、安装及施工；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安装；建筑软装装饰品生产、安装；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

### 二、主要会计政策

####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 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 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 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 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 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a、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 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 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确认投资收益, 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计提折旧或摊销。

C.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 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 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 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 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 (1) 为生产商品, 提供劳务, 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 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 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 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 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53,985,263.00
合 计	<u>53,985,263.00</u>

#####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0,735,622.18	100.00%
合 计	<u>200,735,622.18</u>	<u>100.00%</u>

#####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099,702.10
合 计	<u>14,099,702.10</u>

#####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099,702.10	100.00%
合 计	<u>14,099,702.10</u>	<u>100.00%</u>

##### 4: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存货	19,297,026.11		6,961,420.76	12,335,605.35
合 计	<u>19,297,026.11</u>		<u>6,961,420.76</u>	<u>12,335,605.35</u>

#####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5,683,261.36</u>	<u>38,031,801.51</u>		<u>43,715,062.87</u>

##### 6: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7,766,079.29	100.00%
合 计	<u>17,766,079.29</u>	<u>100.00%</u>

**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52,514.31
合 计	<u>1,352,514.31</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52,514.31	100.00%
合 计	<u>1,352,514.31</u>	<u>100.00%</u>

**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0.00%	54,000,000.00	60.00%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44,000,000.00	40.00%	36,000,000.00	4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90,000,000.00</u>	<u>100.00%</u>

**9: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18,738,355.42			18,738,355.42
合 计	<u>18,738,355.42</u>			<u>18,738,355.42</u>

**1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59,813,42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59,813,423.21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3,823,518.2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93,636,941.47

<b>11:营业收入</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营业收入		1,343,050,354.07
合    计		<u>1,343,050,354.07</u>
<b>12:营业成本</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营业成本		1,272,354,262.53
合    计		<u>1,272,354,262.53</u>
<b>13:税金及附加</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税金及附加		4,728,445.82
合    计		<u>4,728,445.82</u>
<b>14:管理费用</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管理费用		20,145,755.31
合    计		<u>20,145,755.31</u>
<b>15:财务费用</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财务费用		723,866.07
合    计		<u>723,866.07</u>
<b>16:所得税费用</b>		
<u>                  项          目                  </u>		<u>          本年发生额          </u>
所得税费用		11,274,506.08
合    计		<u>11,274,506.08</u>
<b>17: 现金流量情况</b>		
	<u>                  补充资料                  </u>	<u>          本年度          </u>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33,823,518.2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961,420.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011,984.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0,249,214.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547,708.92</u>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985,263.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437,554.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b>	<u><b>-1,452,291.08</b></u>
<b>18：或有事项</b>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b>1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b>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X4D88W



名称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振鑫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层T8旅游创意园A21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6903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轩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振鑫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8号和合  
 经营场所: 仓储大厦仓储区二层T8 旅游创意园 A21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7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3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7年12月18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廿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关于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机密\*

深中启会审字[2024]第J1521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93,829,811.22	53,985,26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23,743,002.40	200,735,622.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5,566,448.31	14,099,702.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0,591,874.98	12,335,605.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343,731,136.91</b>	<b>281,156,192.6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9,768,680.39	43,715,062.8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9,768,680.39</b>	<b>43,715,062.87</b>
<b>资产合计</b>		<b>383,499,817.30</b>	<b>324,871,255.5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25,674,244.94	17,766,079.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15,173.25	753,807.86
应交税费		4,124,854.71	2,623,557.15
其他应付款	7	2,649,295.53	1,352,514.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3,463,568.43</b>	<b>22,495,958.6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33,463,568.43</b>	<b>22,495,958.61</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8	11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38,355.42	18,738,355.42
未分配利润	9	221,297,893.45	193,636,941.4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50,036,248.87</b>	<b>302,375,296.8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83,499,817.30</b>	<b>324,871,255.5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b>一、营业收入</b>	10	1,533,037,514.01
减：营业成本	11	1,440,551,520.78
税金及附加	12	4,899,112.5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	18,847,115.8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	-141,504.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8,881,269.30</b>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b>三、利润总额</b>		<b>68,881,269.30</b>
减：所得税费用	15	17,220,317.32
<b>四、净利润</b>		<b>51,660,951.98</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60,951.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51,660,951.98</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87,460,345.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535,318.66
<b>现金流入小计</b>	5	1,592,995,664.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54,435,40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8,545,352.89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7,774,044.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42,396,313.99
<b>现金流出小计</b>	10	1,553,151,116.2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	<b>39,844,548.2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b>现金流入小计</b>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b>现金流出小计</b>	2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2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b>现金流入小计</b>	29	2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24,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b>现金流出小计</b>	33	24,000,000.0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6	39,844,548.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53,985,263.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8	<b>93,829,811.22</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90,000,000.00						18,738,355.42	193,636,941.47		302,375,29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24,000,000.00		-24,000,00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90,000,000.00						18,738,355.42	169,636,941.47		278,375,296.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20,000,000.00							51,660,951.98		71,660,95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51,660,951.98		51,660,951.9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20,000,000.00									2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0,000,000.00									2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本年提取	25										
2.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21,297,893.45		350,036,248.8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4月12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贵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金属门窗的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结构补强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软装装饰品设计、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销售；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门窗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电设备安装；金属门窗的生产、安装及施工；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安装；建筑软装装饰品生产、安装；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设工程施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主要会计政策

###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贵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 (2) 会计期间：

贵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记账本位币：

贵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贵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贵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坏账核算方法：

####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贵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贵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贵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贵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贵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贵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贵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贵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贵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贵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A、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贵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贵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贵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 三、税项

贵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货币资金	93,829,811.22
合 计	<u>93,829,811.22</u>

##### 2:应收账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223,743,002.40	100.00%
合 计	<u>223,743,002.40</u>	<u>100.00%</u>

##### 3:其他应收款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其他应收款	15,566,448.31
合 计	<u>15,566,448.31</u>

###### (1) 其他应收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15,566,448.31	100.00%
合 计	<u>15,566,448.31</u>	<u>100.00%</u>

##### 4:存货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存货	10,591,874.98
合 计	<u>10,591,874.98</u>

##### 5:固定资产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39,768,680.39
合 计	<u>39,768,680.39</u>

##### 6:应付账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25,674,244.94	100.00%
合 计	<u>25,674,244.94</u>	<u>100.00%</u>

**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2,649,295.53
合 计	<u>2,649,295.53</u>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49,295.53	100.00%
合 计	<u>2,649,295.53</u>	<u>100.00%</u>

**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59,400,000.00	54.00%	59,400,000.00	54.00%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39,600,000.00	36.00%	39,600,000.00	36.00%
深圳市恒晟兄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0	10.00%	11,000,000.00	1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110,000,000.00</u>	<u>100.00%</u>

**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93,636,941.4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24,000,000.00
本期年初余额	169,636,941.47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51,660,951.98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21,297,893.45

**10: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	-------

营业收入		1,533,037,514.01
合 计		<u>1,533,037,514.01</u>
<b>11: 营业成本</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1,440,551,520.78
合 计		<u>1,440,551,520.78</u>
<b>12: 税金及附加</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4,899,112.54
合 计		<u>4,899,112.54</u>
<b>13: 管理费用</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8,847,115.81
合 计		<u>18,847,115.81</u>
<b>14: 财务费用</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141,504.42
合 计		<u>-141,504.42</u>
<b>15: 所得税费用</b>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7,220,317.32
合 计		<u>17,220,317.32</u>
<b>16: 现金流量情况</b>		
	补充资料	本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u>51,660,951.98</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743,730.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4,474,126.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4,913,992.30
其他	-24,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u>39,844,548.22</u></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829,811.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985,263.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b>	<b><u>39,844,548.22</u></b>

**17: 或有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8: 重要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及承诺事项。

**19: 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20: 其他事项**

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用途。



姓名	韩泰山
Full name	韩泰山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4-02
Date of birth	1971-04-02
工作单位	黑龙江中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黑龙江中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502197104020730
Identity card No.	230502197104020730



韩泰山 23000015704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000157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余善红  
 Full name 余善红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02-25  
 Date of birth 1971-02-25  
 工作单位 湖南兴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湖南兴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0602197102254528  
 Identity card No. 430602197102254528



2022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70007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11年 19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6月12日发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4480Y

#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泰山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4033号  
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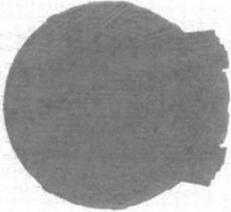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0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韩泰山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4033号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5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1]4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8月4日



证书序号：0016850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一年一月廿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u>项 目</u>	<u>页 码</u>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0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机密\*

深华健年审字[2025]第H075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138,882,168.13	93,829,811.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72,805,176.72	223,743,002.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	13,537,885.65	15,566,448.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	10,273,720.42	10,591,874.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5,498,950.92	343,731,136.91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35,822,297.87	39,768,680.3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822,297.87	39,768,680.39
<b>资产合计</b>		<b>471,321,248.79</b>	<b>383,499,817.3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50,511,367.41	25,674,244.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	1,622,024.02	1,015,173.25
应交税费	8	4,501,982.29	4,124,854.71
其他应付款	9	3,068,692.33	2,649,295.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59,704,066.05</b>	<b>33,463,568.4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59,704,066.05</b>	<b>33,463,568.4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	1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	18,738,355.42	18,738,355.42
未分配利润	12	282,878,827.32	221,297,893.4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411,617,182.74</b>	<b>350,036,248.8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471,321,248.79</b>	<b>383,499,817.3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	1,622,202,499.91
减：营业成本	14	1,512,012,798.72
税金及附加	15	5,357,733.0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	22,501,188.5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	222,867.8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07,911.8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82,107,911.83
减：所得税费用	18	20,526,977.96
四、净利润		61,580,933.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580,933.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580,933.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期 金 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591,380,652.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658,3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	1,597,038,95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74,942,587.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5,966,023.06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54,506,003.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571,981.30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51,986,595.5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	<b>45,052,356.9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3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3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b>	36	<b>45,052,356.9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93,829,811.2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8	<b>138,882,168.13</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21,297,893.45		350,036,24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21,297,893.45		350,036,248.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61,580,933.87		61,580,93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61,580,933.87		61,580,933.8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五)专项储备	24											
1.本年提取	25											
2.本年使用	26											
(六)其他	27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110,000,000.00							18,738,355.42	282,878,827.32		411,617,182.7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附注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24528N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6年4月12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金属门窗的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设计和工程造价咨询；结构补强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建筑装饰石材销售；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建筑软装装饰设计、销售；新型环保材料的技术研发、销售；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灯具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门窗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水电设备安装；金属门窗的生产、安装及施工；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安装；建筑软装装饰品生产、安装；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设工程施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 **(5) 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②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8) 金融资产减值

####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 (9) 存货

##### ①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②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③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 ⑤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4) 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 **(18) 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19)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 **(21) 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3%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附注3.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本期”指2024年度。

####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138,882,168.13	93,829,811.22
合 计	<u>138,882,168.13</u>	<u>93,829,811.22</u>

####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2,805,176.72	100.00%	223,743,002.40	100.00%
合 计	<u>272,805,176.72</u>	<u>100.00%</u>	<u>223,743,002.40</u>	<u>100.00%</u>

#### 3: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537,885.65	15,566,448.31
合 计	<u>13,537,885.65</u>	<u>15,566,448.31</u>

##### (1)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537,885.65	100.00%	15,566,448.31	100.00%
合 计	<u>13,537,885.65</u>	<u>100.00%</u>	<u>15,566,448.31</u>	<u>100.00%</u>

#### 4: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	10,273,720.42	10,591,874.98
合 计	<u>10,273,720.42</u>	<u>10,591,874.98</u>

####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39,768,680.39		3,946,382.52	35,822,297.87
合 计	<u>39,768,680.39</u>			<u>35,822,297.87</u>

**6: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0,511,367.41	100.00%	25,674,244.94	100.00%
合 计	50,511,367.41	100.00%	25,674,244.94	100.00%

**7: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622,024.02	1,015,173.25
合 计	1,622,024.02	1,015,173.25

**8: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	4,501,982.29	4,124,854.71
合 计	4,501,982.29	4,124,854.71

**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68,692.33	2,649,295.53
合 计	3,068,692.33	2,649,295.53

**(1)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068,692.33	100.00%	2,649,295.53	100.00%
合 计	3,068,692.33	100.00%	2,649,295.53	100.00%

**10: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晋隆投资有限公司	59,400,000.00	54.00%	59,400,000.00	54.00%
深圳市泽盛投资有限公司	39,600,000.00	36.00%	39,600,000.00	36.00%
深圳市恒晟兄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0	10.00%	11,000,000.00	10.00%
合 计	110,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0	100.00%

**11: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18,738,355.42			18,738,355.42
合 计	18,738,355.42			18,738,355.42

**1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21,297,893.4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21,297,893.45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61,580,933.87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282,878,827.32

**13: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622,202,499.91
合 计	1,622,202,499.91

**14: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1,512,012,798.72
合 计	1,512,012,798.72

**1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5,357,733.03
合 计	5,357,733.03

**1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22,501,188.52
合 计	22,501,188.52

**1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222,867.81
合 计	222,867.81

**1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0,526,977.96
合 计	20,526,977.96

**19: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61,580,933.87
加: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46,382.5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使用权资产折旧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154.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33,611.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240,497.6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052,356.91</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8,882,168.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829,811.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45,052,356.91</u>

**20：或有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1：重要事项及承诺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及承诺事项。

**22：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23：其他事项**

本报告不得用于任何司法用途。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69057049C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在彬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5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虹2栋  
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同时涉及许可类项目的,应当取得相应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或扫描二维码(二维码在右上方)进行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0730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贾芷彬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复道社区2栋607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47470413

执业证书编号:

黑财注字[2004]72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04年12月22日

批准执业日期: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号 230100850013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10085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 年 08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姓名	贾广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5-07-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黑龙江华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0202195507202031





## 2022 年企业纳税信用等级证书

### 2022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泽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陈沐辉
	身份证	440582*****0051		身份证	440524*****0939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王璐
	身份证	-		身份证	230302*****50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2101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3.48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时间：2023年07月11日

## 2023 年企业纳税信用等级证书

### 2023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泽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陈沐辉	
	身份证号	440582199111040051			身份证号	440524197105050939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王璐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2303021993011550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 (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5.79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060304		060304.发现少缴税款行为,作出补缴税款处理_补税金额 1 万元以上且占当年应纳税额 1%以上,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罚款的					
100202		100202.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100203		100203.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010101		010101.未按规定期限纳税申报 (按税种按次计算)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日期: 2024 年 09 月 20 日

## 2024 年企业纳税信用等级证书

###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424528N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泽楠		财务负责人	姓名	陈沐辉	
	身份证号	440582*****0051			身份证号	440524*****0939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王璐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230302*****5026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2101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7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060303		060303. 发现少缴税款行为, 作出补缴税款处理_补税金额 1 万元以上且占当年应纳税额不满 1%, 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罚款的					
100202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100203		100203. 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日期：2025 年 05 月 23 日